

中華民國郵政司局為開機類

福海

生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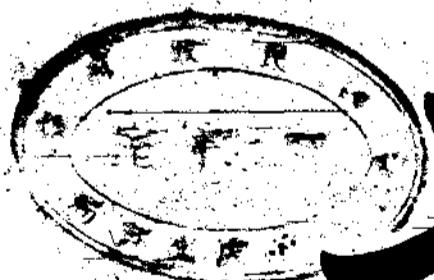
利達

致遠

廣聯

月

利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二月出版

第三卷第十一號

總理遺像



同
志
仍
須
努
力

革
命
尚
未
成
功

總理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衆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澈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于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本刊目錄 第三卷第十二號

總理遺像及遺囑

插圖

(一)(二)(三)(四)福建漳龍區公路分局開築漳龍幹路馬山段工程施工狀況

(五)安海碼頭

(六)石碼公園

特載

國道路線網

全國農業查記計劃書

調查

安溪縣產茶概況及其銷途

永定縣條絲煙之調查

洋母經濟調查

順昌經濟調查

古田經濟調查

水口經濟調查

法規

工商部全國工商調查報告規則

工商統計大綱

目

錄

國道工程標準及規則
國道運輸計劃大綱

修正鐵道部組織法

農產種子交換所章程

十八年電政公債條例

全國度量衡制一程序

公牘

本廳呈文

本廳咨函

本廳委令

本廳訓令

本廳指令

本廳批文

本廳布告

插

圖



況狀工施程工段山馬路幹龍漳築開局分路公區龍漳建福 (一)



況狀工施程工段山馬路幹龍章築開局分路公區龍漳建福 (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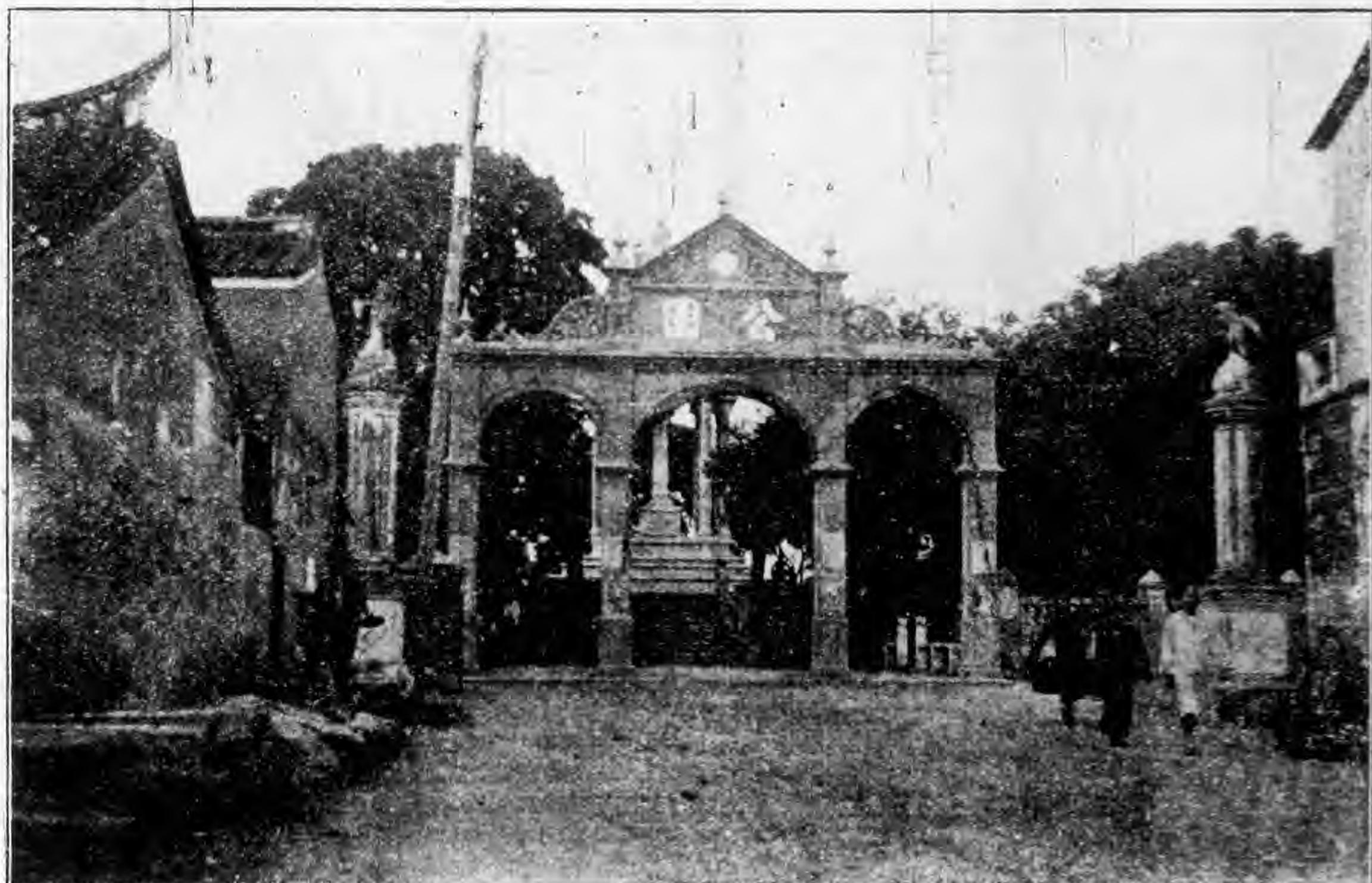
况狀工施程工段山馬路幹龍漳築開局分路公區龍漳建福 (三)



況狀工施程工段山馬路幹龍漳築開局分路公區龍漳建福 (四)



安 海 碼 廢



石碼頭公園

特

載

特 載

國道路線網

(一) 京桂線 南京經句容宜興長興湖州杭州紹興台東溫州福州興化泉州漳州潮州陸豐海豐廣州肇慶梧州鬱林南寧龍州

(二) 滇康線 自南京經浦口廬州安慶漢口漢陽沙市常德長靖銅仁玉屏甕安貴陽安順盤縣曲靖至昆明自昆明又分二線一經普洱至東里一經楚雄至大理自大理又分二線一西經永昌至騰衝一北經麗江至巴塘

(三) 京藏線 自南京經浦口廬州六安固始光州羅山信陽桐柏棗陽樊城老河口鄖陽白河興安漢中潼川成都雅州打箭爐裏塘巴塘察木多洛城至拉薩

南京至廬州與滇康線公用

樊城至鄆陽與開新線公用(加成沙枝線)

漢中至成都與陝桂線公用

(四) 閩新線 福州延平邵武光澤南城撫州南昌安義張公渡白槎陽新鄂城武昌漢口襄陽老河口隴
陽西安蘭州嘉峪關安西猩猩峽哈密鎮西奇台迪化西來烏蘇至伊犁

(五) 京蒙線 南京浦口鳳陽(枝線至臨淮關)潁州周家口鄭州清化灤州太原大同平地泉滂江烏得
得叨林庫倫買賣城(加滂張支線)

(六) 京黑線 浦口六合天長淮陰海州沂州離縣武定滄州天津北平承德赤峰開魯洮南龍江嫩江愛
璣黑河

(七) 張遠線 赤峯朝陽新立屯新民奉天海龍吉林五常方正依蘭臨江綏遠

(八) 甘藏新線 西甯鹽池玉樹土司拉薩扎什倫布聶拉木加託克羅託克和闐

(九) 綏新線 包頭五原甯夏蘭州西甯敦煌婼羌且末于闐和闐疏勒

(十) 黑蒙新線 滿州里庫倫烏里雅蘇台科布多承化寺塔城烏蘇

(十一) 迪疏線 迪化土魯番焉耆庫車拜城溫宿烏什巴楚疏勒

(十二) 陝桂線 潼關西安寶雞漢中潼川成都瀘州遵義貴陽都勻慶遠柳州梧州

全國農業查記計劃書

民國十八年十月

立法院統計處

近年西北游飢人民死亡流離者以數百萬計公私機關皆汲汲於目前之輒恤然究竟歷年受災之田畝
若干災害之真因何在西北農地面積共有若干每年生產量幾何人口數目幾何平年出產是否足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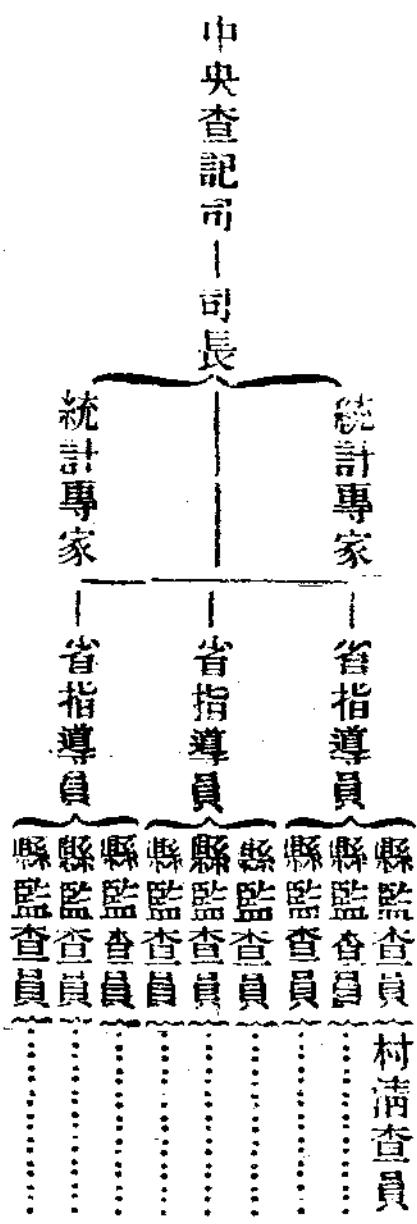
消費凡此種種皆爲明災害真相與籌根本救濟方法上所不可不知之事實然迄今無人能詳也今歲南方米價大漲人民呼籲之聲四起政府平抑穀價採購外米以爲一時之救濟然究竟我國每年產米幾何消費幾何目下米價騰貴原因何在將來民食問題如何解決亦無人能道也編遣爲救國之要圖狼荒爲遺置之善策然而今日國內究有荒地若干其能利用之程度如何何處宜於先墾何處可以緩置莫能詳知人口有過密之患資源有開發之要然而國內農業資源究有若干開發之後能供養人口至如何程度莫能置答全國人民恃農以爲生者十居七八農產豐富價格得宜則全國經濟生氣鬱勃農產歉收價格瘦弱全國經濟景況萎沉農業關係我國經濟之重要如此其在他國早有預測報之施設以爲全國經濟之指針而我國迄今關於農業基礎之數字尙不能知則隨時農業之盛衰又何由預見外邦爲明瞭民食情形安定農業經濟起見雖至卵產乳產之微果實蔬菜之細胞於其產銷存量銷數皆有詳細統計我國則雖米麥產額尙不能舉一概數以言民生政策經濟多所其將何從着手故知農產建設之根本莫先於調查之法尤以普遍的查記爲最要查記者舉全區域者內一定時期之事事物物逐一數計著於籍錄之謂也我國往日本嘗無農業統計舊農商部之農商統計表羅列農戶農地農產之數似亦頗爲詳備然皆憑地方官廳商會農會之報告而未嘗根據詳確之調查故患在不確實學術機關如金陵大學等關於特定地方之農業調查未嘗不詳密然地域太狹又病在不賤備欲明本國農業之狀況非有大規模之切實調查不爲功大規模之調查方法又有數種其一爲選定若干區域舉行標範調查以此爲例推及其餘

然此種方法僅能得一部分之材料其須有全體的數字如農戶數目農田面積之類者則不便於適用其二爲用估計方法使有經驗人員對於各地農業數字爲近實之估計然其弊又在（一）難得適當人才（二）難得確實數目本處創辦之初深知農業統計之重要與全國農業調查之不可緩爲節省經費起見思用估計方法惟不知其確實程度如何特先就江甯一縣同時試用估計清查兩種方法以爲試驗其結果兩者相去最近之時其差不過百分之一相去最遠之時其差竟至兩倍以上以平均論相去極至十之四五用知估計方法殊不可恃欲真明全國農業狀況非切實逐地逐戶調查舉行農業查記不可此事驟聞之似覺規模浩大然在他國皆行之已久歐美各國大抵每五年或十年或十五年舉行一次其清查之項目往往備極精密至於三四百問之多我國欲自儕於近世國家之林農業查記與其他查記皆爲必要之政惟他國行之有素政府有熟練之人員人民有報告之習慣故其事輕而易舉我國狃行此事自有種種困難其重要者厥有五端歷來各地調查大抵省自爲政無專轄之機關無統一之組織故結果參差不齊難於總計其困難一也度量衡之制度各地不齊往往同名異實同實異名總合統計每多不便其困難二也農民久處惡政之下恆抱猜疑之心對於調查訪問往往不肯實報其困難三也調查範圍遍及全國費用浩大其困難四也清查人員湧有訓練一時難得多數之人材其困難五也然查記之事既屬難緩此種困難勢不可避要在設法減輕於可能範圍收最大之效果茲用本此旨籌擬計畫如次

（一）清查事項 清查事項各國繁簡不齊大抵統計經驗豐富之國間項可以從詳經驗缺乏之國間項

求簡要我國農民對於官府調查素懷疑忌之念調查內容尤忌細密然過於熟客則又失調查本旨徒耗鉅額經費今考我國農業調查所必知者有以下事項（一）農民戶口（二）熟地荒地之面積（三）植物動物之產量（四）地權之分配（五）資本之數量（六）借貸之方法（七）天災之狀況（八）農法之改良未處會根據此意擬有農業清查表格參考羅馬國際農業局致他國之表格並審度我國情形斟酌繁簡定為九十九問項茲併附錄於後以備參考其目的要在（一）簡單賤括（二）使農民易於了解（三）關於度量衡均設有標準折成一律單位俾各地數目可以總合統計

(二)組織系統　查記之事既須全國全時舉行非有統一之組織不可各國關於查記大抵中央設有專任機關我國日下尚無此種組織現有之統計機關中如立法院統計處內政部統計司及農礦部統計科似均可司農業查記之事將來應由何機關擔任茲姑不論如假定一中央查記司作為中心機關其組織系統應如下圖所列



特載

(一) 中央查記司 查記之事可分為清查時期與整理時期清查之時中央所需人員較少擬設司長一人統計專家二人統計員十人辦事員十人其責任為(甲) 製定表格(乙) 編劃清查實施辦法及預先宣傳(丙) 訓練省指導員(丁) 收集並審查各省清查結果司長及專家自當須富農業常識有統計經驗具督導能力者充之

(二) 省指導員 按省分大小事務繁簡每省設指導員一人或五人由省黨部人員或民政廳建設廳農礦廳職員或學者教員紳士中選擇最好擇其素有統計知識或經驗者充之使至中央查記司在全國五大中心地點所設之訓練機關先受訓練此五大中心地點擬按全國農業自然區劃及交通狀況定為南京漢口廣州瀋陽包頭五地蘇浙皖三省之指導員在南京訓練贛鄂湘蜀之省訓導員在漢口訓練滇黔桂粵閩之指導員在廣州訓練冀晉豫陝甘及察哈爾綏遠新疆之指導員在包頭訓練東三省及熱河之指導員在瀋陽訓練(見下圖)其訓練期間約以半月為度使明瞭清查表中各問項之意義填表之方法答案真偽之弁別及人員選擇指導上之注意事項省指導員之責任為(甲) 訓練縣監查員(乙) 物色縣監查員(丙) 審核各縣寄來之表件其有缺漏或不合者發還重填

(三) 縣監查員 每縣一人至十人由省指導員物色縣黨部縣政府職員或學者教員紳士充之先集中省會受十日以上之訓練其責任為(甲) 物色村清查員(乙) 訓練村清查員(丙) 考核本縣度量衡查明其對於標準度量衡之比例(丁) 審查村清查員所填送之表格其有誤謬或遺漏不完之處發還重填又

經中央或指導員核出不完備之表件亦由縣監查員轉交村清查員重填

(四) 村清查員 村清查員爲直接調查之人其人選最宜審慎須擇清查區內爲農民所信仰並熟悉當地情形通曉文字精力富強之人充之每村人數自一人至五人在清查以前須主縣會受十日以上之訓練明瞭清查表中逐一問項之意義表件填記之方法與答案真僞弁別之方法其責任爲實地挨戶調查填記將表件寄送縣監查員受其審核

(三) 查記費用 清查費用之第一項目爲職員薪俸他國成例對於實任清查之人有名譽褒獎者有實給報酬者我國今當財政竭蹶之時似當用褒獎辦法且實際清查爲期甚短而所選清查員多爲較有身家頗得鄉望之人酬以金錢數目有限亦不足資欲動莫若予以獎章獎証之類使得於耀鄰里引爲光寵故對於村清查員之報酬即擬予以服務獎證俾在政府方面可少支出而在個人方面反得實益其縣監查員省指導員之類人數較少事務較繁工作日較久除發給獎証之外可以酌給津貼然其數亦當不巨此項費用可由省縣擔任中央查記司之職員則皆爲有償職費用由中央負擔除職員薪俸以外其他重要費目爲清查表格印刷費(此項表格必須一律由中央印刷頒布)獎証印刷費宣傳費旅費雜費等宣傳費旅費雜費(郵費之類)等屬於省縣部分者數目有限亦可由省縣擔任就屬於中央支用之部分而論可列爲概算如左

查記司一年內之支出概算

特
一
載

薪俸

特

裁

司長

七，〇二
元

統計專家二人

一〇，〇〇〇元

統計員十人

一一，〇〇〇元

辦事員十人

八，〇〇〇元

勤務

二〇，〇〇〇元

宣傳

一一，〇〇〇元

旅費

一〇，〇〇〇元

獎証印刷費

一〇，〇〇〇元

表格印刷費

八，〇〇〇元

郵費

三，〇〇〇元

共計

九〇八，〇〇〇元

考美國清查

一九一〇年之一日清查與他項清查費用所費約一千五百九十七萬金元即約合國幣三千餘萬元之多平均每人口所攤費用約合每人美金一角七分（見統計月報第五期美國清查小史一文）今我國農業查記之範圍雖較該國清查局之調查為範圍為狹然合中央與各省經費而計算約

不過數百萬元按四萬萬人口平均攤計每人所費不過銀元一二分可謂至廉即使實施之時有預想不及之支出畧超過預算之數綜全體觀之其所費實甚輕也

(四)民衆訓練 欲查記之確實必使受調查之人民樂與政府合作故在查記之先有訓練民衆之必要訓練方法其一為宣傳農業清查之用意便知此事為有益人民之舉目的在振興農業改良農民生活非干涉私事非圖增捐稅其宣傳機關可一方面由黨政機關一方面假教育機關之力行之其二為制定統計法令使人民負忠實報告之義務凡有無故拒絕或捏詞搪塞者加以相當制裁俾受調查者有所忌憚不敢欺隱

實施步驟 綜合以上辦法而定實施步驟其程序約如下文所列

- 一 通過法案 由中央政治會議議決農業查記法案由國民政府明令公布法案之中應規定(一)查記之目的(二)資財之機關(三)中央及省縣經費分担辦法(四)清查之方法(五)人民受調查之義務(六)清查之人員及其責任報酬(七)清查之期日關於最後一項最好於民國十九年二月至三月舉行因是時適值陰曆年關農閑之時且羅馬國際農業統計會議已議定於一九三〇年十三一年各國全時舉行農業查記我國如能於此時舉行尤能在國際上生色
- 二 組織查記機關 中央查記機關應於法令公布之後立即組織對於清查表格清查方法人員選擇宣傳辦法事務程序等等妥為籌備

三 舉行普遍宣傳中央查記機關組織就緒之後即假各黨政機關與教育機關之力對全國農民舉行大規模之宣傳使了解查記之目的及人民忠實合作之義務以利查記之進行

四 訓練省縣負責各員 中央機關組織成立之後一面從事宣傳一面即按上言辦法以南京漢口廣州包頭瀋陽五地為中心訓練省指導員再由省指導員訓練縣監查員由縣監查員訓練村清查員大約有兩三月之期間可望訓練完畢

五 實行清查 全國各地全時舉行約計有二十日之期間全部查記即可藏事

至於查記以後表件之整理綜核則純為中央機關之任此時所需人員較多不妨臨時擴充調查項目較多之時一月清查之所得有非累年不能整理完畢者可擇其要項先行整理發布其餘以漸清理各國查記方法令往往於第一次查記之時同時規定定期查記之期間普通大抵每十年舉行一次如我國法令亦取此項辦法則中央查記機關即可作為常設機關初次查記記載自不能望其盡告真確完備有須隨時覆核者有須用標範辦法或部分的清查方法重查者他如表件之改訂方法之變更皆須本諸初次級查記之經驗酌量損益有一常設機關專心此事亦可以使下次查記進步之道也以上計劃不過大體國人留心農業富有統計經驗者當不乏人倘承指摘疎漏惠予教正無任人企盼

調

杏

調查

安溪縣產茶概況及其銷途

林榮向

福建茶產之最著名者北部則爲鐵茶以產于崇安者爲最佳南部則爲鐵觀音以產安溪者爲佳北部茶產前已畧爲調查報告矣至南部茶葉則均由廈門出口查之廈門茶商公會言廈門茶產出口分北溪安溪二路北溪之茶經浦南來廈每年約有五六千件（每件三十斤）安溪之茶則經同安到廈每年凡一萬四千餘件（每件三十斤）此外于八月廿二日在泉州玉苑茶庄與其經理查詢茶況又於八月廿五六在廈門鼓浪嶼與林賦國君談叙亦久林本籍安溪經營茶葉有年在廈門開設金泰茶庄凡安溪所產之茶有三分之二由彼經售故其所知亦詳茲將調查所得集錄如下

茶額 據林賦國君言安溪產茶地點約占全縣三分之一在五年前一年約產二萬六七千件近年土匪滋擾茶山荒廢甚多產量因以減少近年所產每年僅二萬件而武夷所產之巖茶運經廈門轉口年亦不少大約由建甌各縣產茶之區直達廈門與由福州轉運廈門者年凡二三萬件（每件三十斤）

產茶區 安溪茶產以「鐵觀音」爲最著名而以崇陽所產者尤負盛名大約崇陽茶產每年可達二十萬元在安溪十八里之中以產茶著名者則有崇信里還一里新康里龍涓里等至西坪三洋卓源各鄉

亦著名

茶種 安溪茶種亦極紛繁本來普通茶以銷量甚多但邇來茶商均經營好茶故普通茶之產量漸減即「鐵觀音」一項每年約產一千担百斤「烏龍」「奇蘭」二種年約產出四千担茲將安溪茶種列表如下

種別	產量	價	記	附
鐵觀音	多	每斤價四元至六元然有貴至八元賤至二元五角者然價三元者銷多		
烏龍	多	每斤一元五角至三元半亦有售二元者		
大紅	多	與烏龍同價		
奇蘭	培植困難	每斤二元左右但價由八角至二元五角採茶時如天氣清明則所採者可當鐵觀音售賣若遇雲霧則茶產不佳		
水仙	多	與烏龍同價		
雪梨	不			
白毛猴	不			
白牡丹	多			

黃金菊不多

梅占少

種舊

「水仙」「奇蘭」之種葉狀與「鐵觀音」相同故茶商有時混而售賣烏龍茶種其葉尙小易于分別然茶質之良否與茶種之優劣固有關係但採茶之天氣如何製茶之工手如何亦有極大關係故有時種雖「烏龍」「奇蘭」而其質遠勝「鐵觀音」有時卽「鐵觀音」之種其價反不若「烏龍」「奇蘭」也

種植與培養 茶樹種植可于每年春間剪老樹之枝挿種以爲茶苗此後每日澆水看候俟至三年則枝下生根其高約可一尺此時可以移植苟種苗不及三年者則其根未老移植必多枯死種植之地一方丈約可種十二株種茶地價尚不昂貴大約每平方丈售洋二元但墾工甚貴每工需洋六角茶樹種植十餘年即高至五尺左右枝葉周圍之徑約大三尺鋤草之工四時同之苟未十分注意則必雜草叢生肥力薄弱致茶葉之產量減少也茶樹概不施肥若施肥料則茶味轉劣故惟逐年加堆新土而已

收成 茶樹種植三年即有收成少許至四五五年以後則收量漸多林賦國君言茶樹大者一年可採二三斤(春季最多)乾葉小者不過幾兩三斤生葉僅製一斤茶葉某茶商言茶樹每株僅收茶四兩製後僅有一兩生植繁旺之期約在八九年前後二十年卽漸衰三十年凋謝矣但武彝巖茶則不同樹愈老而

茶愈佳武彝有九十九巖樹老而質石中者稱爲奇種所謂「老欉奇種」蓋卽以老爲貴茶葉收成之期分爲四季茲分別之

一、春季 春季採茶之期凡有半月約自穀雨起至立夏止所採之茶可得全年收成之半而其品亦最佳

二、夏季 自夏至起四十天是爲夏季採茶之期僅有十天所產不多品亦不佳

三、暑季 夏季之後六十天是爲暑季暑季採茶期亦僅十天量不多品亦劣

四、秋季 暑季後六十天是爲秋季採茶期亦僅十天量雖不多而品尚佳

製法 安溪茶之製法與巖茶同曾于以上調查各篇中述之甚詳茲再將安溪茶之製造手續簡單

錄之

茶之收成均在中午卽將茶葉過篩一百遍或百餘遍須察其葉面水氣稍消卽入于鍋中炒之炒至熟時乃取出用手揉之揉後卽在焙籠焙而乾之方成茶葉可售于市但因銷路之不同爲投各路消耗者之嗜好故製時手續亦微有不同大約販賣出洋者湏再用工手過焙足火方合美國人習慣至其詳細手續非工匠不能述美國茶葉多由台灣進口但其茶不及安溪者遠甚安溪茶匠有多數在台灣操其業者對於台灣製銷美國茶業之手續彼輩均知之詳也

燻花 「鐵觀音」良種與春季所採之茶多不燻花夏茶暑茶花燻者甚多即在安溪製造之燻花之

工亦最不易要使花味與茶味混和即使嗜茶有素者亦莫辨其爲花香茶香也安溪茶葉之銷路最廣者卽爲南洋南洋華僑嗜茶之習慣頗深其鑑別之力亦強然每不喜苜莉花之香味故安溪茶葉之用苜莉花煙焙者極少其常用者則爲「四英花」「樹蘭」「善薄花」三種所惜以上花名均爲安溪土名他地人士未必能別其爲何也據林賦國君言廈門無「善薄花」之產出其餘各花安溪福州廈門皆有之近年因土匪蜂起安溪居民受其影響種花者亦少

花名	外觀	地別	名
四英花 最濃	白色有辦五六開時每朵徑約一吋又八分之二英寸	疑是福州所稱爲水蛙花者	
樹蘭 濃	色黃細粒如珠		
善薄花 淡	色白有辦十幾花大如碗	疑是福州所稱爲珠蘭者漳州稱米蘭	

銷途—安溪茶葉之銷途據林賦國君所言其大部分全銷于南洋銷于本地及漳州屬七縣者凡十分之二三銷于廣州潮州者昔年尚多近因廣東茶商直接向崇安建甌採辦故安溪茶之銷量減少現在全年僅及二三千件(件三十斤)

裝運 茶葉在安溪製後運至廈門則須加焙複裝箱外竹籤編之則罕因便運輸其裝運南洋者約分五種

每箱五斤者 每四箱作一件

每箱二斤半者 每八箱作一件

每箱一斤者

每箱十斤者 每二箱作一件

裝鐵觀音及武彝茶者少

每箱三十斤者

每四兩為一包內裝一百包

(按茶每件為二十斤前四項每件僅二十斤如何候查)

複裝之費每件約五元安溪自仙苑以下始有水道安溪運費每件約四五元假定貨物出自新康里由新康里挑至同安計一百里在十年前每一担貨每百里挑工僅幾角現在挑工每担由二元至三元自同安至廈門有水連每件一角強厘金每百斤二元餘

茶業之經營 據泉州玉苑茶庄店東言閩南居民只知旅居南洋經營樹膠事業為利之厚不知安溪茶產如肯經營其為利之厚當不在樹膠之下也美國所銷之茶靠台灣進口者甚多安溪之烏龍比台灣茶為優「鐵觀音」則更無論其台灣禁止華茶進口而美國人亦不能亨飲「鐵觀音」之福美國人未嘗不知味也安溪茶匠非不能製造以投美國人之嗜好也特無組織提倡之耳今若欲與日商在茶業上競爭必組織大規模之公司擁雄厚之資本將巨款放與山上茶農墾山種茶具資本愈多則墾地愈大而產額亦愈富然至少亦須二十萬元又于廈門香港設立總行茶葉收成即運至廈門香港由此二埠直接放

洋方能與日商競爭

武彝茶產與安溪茶產之比較 安溪茶商言閩省茶產首推崇安之巖茶然其產量不多也建甌縣亦有烏龍茶之產出因地土不同（商言）終不及安溪之產他處之茶產更無論其安溪茶葉之不如武彝茶蓋爲衆所公認其武彝茶每件有價值數十元者而安溪茶葉不若是之貴也武彝茶有奇味飲之而喉間覺軟潤飲後反甘而口中滿含茶味安溪茶葉氣味雖香聞之亦清冽但飲後即不留餘香此茶商所謂有「底子差」也武彝茶可泡飲十餘次而茶味尙存安溪之茶僅能泡飲五六次即無味矣但安溪之茶能助消化去油膩有時腹中覺飽滿不適者飲「鐵觀音」即愈故呂宋華僑有患感冒者醫生開方必用「文圃水仙種」以代藥則其効用可知者

泡茶之方法與茶壺 考究飲茶者其茶種必選優等茶具亦必精美卽泡法亦大講求閩省漳泉廈延建邵各屬泡茶之法概用小茶壺與小茶杯因茶品之佳者不宜用大壺泡茶時必先用熱水沖洗茶具後再泡冲茶葉飲時亦不宜大口作牛飲則人必譏笑而厭之也茶壺之貴重者爲「潘壺」每套需二三百元曰「孟臣罐」每套亦一二百元宜興罐亦佳普通人多用之

以上材料在泉州廈門各地調查于九月十二日在福州整理抄繕

永定條絲茶之調查

林榮向

附永定縣概況調查

調查

永定煙區有二曰豐稔市在永定縣西五十里蓋產煙葉之區也其地縱橫三十餘里所產煙葉最良一在縣東曰撫市或名撫溪蓋爲造煙之區該市現有大煙廠六七百家

永定煙葉產額前達四百餘萬元近年銳減僅達二百餘萬元昔年之銷于湖南廣東者年達一百餘萬元現在銷額湖南省銷七分之二廣東亦銷七分之二江西省銷七分之一福建浙江江蘇三省合銷七分之二種植 煙葉下種之期在陽歷正月初用種子散佈約二十天則苗長高可四五寸即取苗分插每株距離一尺強先用淡薄肥料長至二尺施以白硝豆餅其後再每五天續施淡肥少許且于三五日間巡視一次去其旁枝長至四日即可收成然最遲至陰曆端午爲止煙葉收成以後其地用以種芋陰十月芋可收成再種油菜次年後可種煙一畝之地計可種煙九百株約需二三人看守之每株所採煙葉之數好者可值二角則每畝可收一百八十元永定地價每畝一百餘元僱工終年四十元惟需供給伙食

製煙 煙葉既採即可曝晒六日而乾惟晒時不宜遇雨遇雨則質遜而色亦不佳老子煙葉者恒能辦之煙葉既乾即可開始製法或留存以待冬令然色轉麗艷也製煙之法先去煙葉之絡打碎乾葉大者不過吹去沙土及其細絡加油與水裝于木箱用力緊壓取出後夾于菸凳復去其油次用鉋刀鉋爲細條即爲條絲皮絲條絲名稱不一實則同種而質稍有優劣耳

菸葉鑑別非有經營菸者頗難分識大約油多者佳絡少者佳色鮮艷者佳質結實者佳也

煙葉有老嫩之分葉之位置在下部而近根者色黃而老俗稱「下子煙」在上部近頂者色紅而嫩俗稱「

「頂子葉」又名「車子煙」葉之近根者性淡近頂者性烈湖南喜烈煙故輸入湖南者多紅色條絲江西人喜淡煙輸入多黃色條絲

煙葉附產有煙梗煙絡「煙絡」可製紙煙或云售于台灣「煙梗」用爲肥料可殺田中害蟲或供作燃料惟須先去其油

價值乾煙葉之價好者每元可購二十餘兩次者可購四五十兩製造條照之工人以所造包數計每包重十兩製工造十五包工資一元煙絲之價售于南京江西者每包一元三百或至一元七百售湖南者價好每包可賣二元或因性烈葉嫩之故歟

昔年煙葉發達煙廠採煙不必盡付現金近年煙葉衰落煙廠信用損失故煙農歡迎現款採購賴君爲余言現各有二二萬元之資本組織工廠採購煙葉用現金交易則其價可減至十分之一或至十分之二其利甚厚也

洋口經濟之調查

陳鶴訂
千秋

1、位置及地勢：洋口隸屬建甌縣居閩江北岸距順昌縣下流三十里距南平縣上流一百二十里距建甌縣一百四十里距省城五百二十里閩江支流之一小溪貫于其中東西相連成爲洋口區域附近數十鄉成爲麻溪里屬東有龜山巒在市中南臨閩江西有后門山北爲小亭地勢如旗形氣候夏令約在華氏八十五至九十度冬令約在華氏三十度左右爲上游之要衝亦閩江流域之重鎮也

2、戶口：麻溪里屬共計戶口三千二百戶男七十二百口女五千二百口男童七百口女童四百口合共一萬三千五百口居民五方雜處客居者以福州江西汀州人爲最多數本地人以陳吳謝三姓爲最多數

3、地丁：每年約庫銀二千二百兩每兩合大洋四元餘附加約五元餘

4、市况：市街共有六坊沿河岸之市街曰廣積坊與仁坊科甲坊小溪之西曰新興坊東爲進義坊鳳池坊最熱鬧之地在與仁坊卽大街長約五十餘丈寬約八九尺街路舖以長方形石板路政頗佳

5、商業：該地交易之範圍上至邵光建泰將順下至延平福鼎地當上游之要衝爲百貨集散之市場每月逢三逢八之日開市遠近諸商會集于此頗形熱鬧此地商業雖日有進展祇以附近山脈重疊中有龜山阻梗土地狹小故無擴張餘地曩者商業頗稱繁盛自民七以來商業一落千丈其原因多爲兵災匪禍及生活困難所致如米穀因信用關係被倒欠不少又如蘇廣布疋京果等來自省垣時被土匪攔劫損失尤甚木業則因在砍造又被盜匪之焚擄勒索及工價加增無法採造其餘各貨亦皆由人民生活困難少人購買若無補救方法則將來之退化猶不僅此而已也

6、店舖：店舖共計二百八十餘家除工店客棧及未營業者外計布疋約十四家資本多則各六七千元少則各千餘元蘇廣約十一家資本各三四千元米店約二十九家資本各四五千元過鐵棧九家資本各三千餘元京果十五家資本各五千餘元木行三家資本各六七千元其餘即醬園雜貨黃烟土酒等

盈約四五家多則二千元少則六七百元

7、農業：全屬耕地約二萬畝左右近因各鄉土匪充斥田園荒蕪實計可耕之地僅一千六七百畝平原地佔百分之五山地佔百分之九十平原多沙土宜種西瓜田土頗沃宜種糙稻麥豆玉蜀黍花生蕃薯芋筍等類稻佈種多在春分一年收穫一次耘田多藉牛力純係人工未有機器肥田料多用糞亦有用肥田粉者佃戶倘無欠租可以承佃間亦有轉租者自耕農佔百分之二十強半自耕農佔百分之五十弱佃農佔百分之四十森林甚少附近鄉間有杉木杉木須十五年砍伐平均每株價值一元至數元多運至省垣出售鄉間人亦有種杉致鉅富此商人者木排之資本為最多惜近年各鄉匪患林木日形減少也

8、工業；該地無大工廠對河有一船廠手工業有機房七家專織愛國布每家有木機四五架資本僅百餘元或數十元不等磚瓦廠三家鑄錫廠一二家又有一電光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官金士規模稍大股東三十五人資本計一萬六千元將增至二萬元機器馬力卅五瓩現用馬力二十五瓩照光一盞五千元每月收入八百元每月燃料燒炭百餘担洋油六連共需二百餘元工人十二人每人薪水自十五元至四十元出入尚可相抵現尚差股本千餘元將來股本集足電氣事業諒可發展也又有自來水用竹管製造亦頗適用

9、出產品：附近各鄉如深瀆曉湖出產松杉木溪源楊墩出產紙約八百擔筭約二千擔其米谷則

各鄉均有出產僅數供給本鎮及各鄉民而已又香菰紅菰亦爲該地特產所有出產品多運赴福州發售該地產竹頗多倘能別用科學方法改良製造則生產既可增多產物盡成佳品豈不美哉而人民徒用舊法製紙不知改良數百年來均無進步致紙質粗糙銷路不廣殊可惜也

10. 輸入品：海味雜貨布疋蘇廣煤油麵粉洋糖等均由省運來米則由建邵運來輸入品以洋貨爲最多利源外溢可歎也已

11. 教育：小學五所公立小學經費約二千餘元教會設立者有中美學校董江學校二所天主教設立者一所經費由各該會擔任如每校千元或數百元又民衆學校一所學生統共約四百餘人教育不甚發達各鄉子弟多賣糕餅爲業埋沒天才誠可惜也補救之方非辦職業教育不可

12. 宗教：基督教有公理會美以美會各一所天主堂一所教友約千餘人民衆對於基督教頗有信仰

13. 社會設備：公善醫院一所係由官金士牧師陳心源牧師等出爲提倡各界人士熱心募捐建築七千餘元商會一所祠堂聖所廟及會館共十六所俱樂部一所社會設備頗爲簡單

14. 風俗習慣：鄉民尙稱儉樸耐勞但迷信甚深各鄉民每遇疾病均疑犯鬼輒請道士設壇祈福求籤服藥最可痛心者該處大橋賭場林立計有十所呼盧喝雉夜以繼日傾家蕩產流爲匪盜良可嘆也

15. 幣制及度量衡：貨幣有大洋小洋中國票美豐大洋角票銅元五種袁頭小洋每元換十七毛紙

幣每百元須貼硬幣一元至三元普通匯兌有郵匯與商匯二種大約每百元匯水貼一元至四元須視市面銀根之吃緊而定借貸多以契據或金器作抵押品普通利息月計二分或三分

A. 度：度有裁尺與京尺二種京尺合裁尺八寸

B. 量：量有升斗桶三種每六升爲一斗每斗四斤廿斤爲一桶百斤爲一担但如米類則有一百三十六斤或一百四十斤爲一担者

C. 衡：衡有秤桿厘戥三種每斤十六兩桿有名紅花者每百斤加五斤厘戥則十分爲一錢十錢爲一兩

16. 交通及運輸：上游交通頗感困難陸則峯巒層峙水則石灘星列萑苻遍野擄人勒贖行旅頗有戒心交通爲之阻梗該地現有汽船十艘交通尚稱便利雀船數百艘鴨母船六十艘鳩尾船十餘艘雀船四艙者可載重五千餘斤汽船可載重數萬斤汽船上水每日可走二百里而雀船上水每日則僅走六十里船價雀船每百里一元汽船每百里約三元軍輸時間建泰邵上水約一星期或半月可到將順約一二天可到但此時間有河水消漲之別現延邵幹路工程處已設于洋口尙在籌備中將來爾縣幹路接連則交通既便商業發達拭目可期矣

17. 郵政：

A. 全部郵件計三萬六千件

E. 郵票售出額全年二萬三千元

B. 快信計一百件

F. 漢兌全年五千元

C. 挂號二千件

G. 包裹二千件

18. 生活程度：近來生活程度日高生計日蹙中等之家四口每月開銷至少三十元勞工最低生活費平均每人每月約五六元僱工每月工資約十元土木匠每日工資大洋七毛其生活程度之高足見一斑矣

19. 物價表：

米每市斤七元八百 中市斤七元二百 下市斤七元 糜每市斤四元五十塊 鹽每市斤十斤 雞每市斤五百 鴨每市斤三百 猪肉每市斤三角五分 羊肉每市斤五元 洋糖每包十六元 洋粉每包四元四角 豉油每市斤十八百 中市斤一百二十斤 蝦油每市斤二百 黃豆每担十五元 鹹魚每市斤三百五十 菜蔬每市斤四十 紹興酒每壺六元二百 香蔴每市斤一元八百 紅蔴每市斤一元 紙每担（十二刀）十元 筷每擔十元

順昌經濟之調查

陳鶴江
千秋全謹報

順昌縣位于閩省之西北區東界南平四界邵武東南界沙縣西南界將樂東北界建甌西北界建陽東南部近河稍為平坦北部山脈綿亘地勢較險全縣面積約六千三百平方公里平原地佔百分之七十山地佔百分之三十土質肥沃適于農林交通不便實業不振歷來重受軍閥蹂躪土匪騷擾現在僅符遍野鄉民

不得安居樂業山田荒蕪比比皆是其縣城位于金溪富屯溪會流之北岸城內商業不甚發達惟地域廣闊餘地甚多將來閩贛幹路告成亦頗足以發展也茲將其經濟情形分述於左

(1) 交通情形 順昌縣爲閩江上游支流所經之地溪河不平坦道路頗崎嶇交通不便商業不發達其交通可分水陸兩種 (A) 水路自縣城沿富屯溪上游經五十里至大幹而與邵武屬之水口寨爲鄉船行約四點鐘自縣城向金溪上游經十二小時船行百二十里到將樂縣又由縣城下流卅里至肆甌屬之洋口每日船可來回再下經延平至福州其運費每十里每百斤約大洋五分 (B) 陸路自縣城東至洋口西至邵武南至將樂北至建甌均有陸路通行不過道路崎嶇不甚便利加以土匪出沒旅行者尚見寥寥也 (C) 郵電數量 查順昌局郵件全年掛號收進千餘張發出三千餘張快信收進發出各數十張常信發出一萬餘張收進二萬餘張郵票出售全年二千餘元包裹全年收進六百餘包發出二百餘包郵局匯兌全年竟數十元郵轉電全年收進百餘張發出十餘張

(2) 農業狀況 (A) 農產全屬田地約三萬五千餘畝可耕未懇者約三千五百畝土質多黏土宜於稻麥豆等農作物每年收穫一次亦有稻豆麥二次或三次收穫者耕耘方法多用人力平坦之處亦有用牛力並未採用新式農具肥料多係糞類及草木灰等鮮有利用人造肥其耕種時間以小滿後五日種稻處暑前五日種豆大雪前五日種麥農民每年秋收時納租谷一次其納租數量多係業主佃農均分田質優者業主得六分佃農得四分田質劣者反之農民若向業主借債普通息銀二分借債者以契約爲抵押還

債期以每一年爲度每農夫可耕十二畝雇長工者甚少農人每日工作約九小時自耕農佔百分之十半自耕農佔百分之十五佃農佔百分之五十雇農佔百分之二十五全縣人口三萬餘農民居三分之二多屬不識字之輩（B）林產全屬森林地約五千畝荒山赤地有二萬餘畝可造林區域有萬餘畝經濟林居多數保安林竟十餘畝間以杉木出產居多每年約三萬餘株價格十三底材每株約值大洋一元多銷售福州林木多行皆伐制祇因資本缺乏以及土匪爲難致荒山無地無法開墾如能遍行種植則將來經濟充裕當不淺也附農產物表乙份

農產物之種類	全年產量	價	值	附
筍干	三十萬斤	每百斤十六元		
桐皮	萬餘斤	每百斤二元		
澤瀉	四千餘斤	每百斤一元		
香菰	一千斤	每百斤八十元		
紅菰	二萬斤	每百斤七十元		
竹壳	萬餘斤	每百斤三元		
薯榔	萬餘斤	每百斤四元		
白果	五千斤	每百斤五元		

煙葉

五萬斤 每百斤四十八元

稻谷

一萬七千担 每担八十斤二元五角

毛邊紙

一萬九千件 每件八元

茶葉

五千斤 每担千斤十八元

茶葉原為出產大宗近因外國茶葉昌盛海關稅增高而製法亦不改良故現在竟數千斤之出產不及往年十分之一

(3) 工業狀況 順屬工業不發達多以生貨運往他處有者亦不過日常自用之小手工物惟紙業一項年出萬餘擔為量亦不少也機器事業則歸烏有

(4) 商業狀況 本邑商業範圍與建甌屬之洋口鎮交易為最多西路大幹區為往邵武必經之地商業亦頗發達縣城雖在兩江會流點惟商業尚不得稱為集中縣城市場集中南門一帶店舖約三百餘鋪資本約自三千元至數十元不等每逢九逢十為圩生意頗熱鬧池日則較為冷淡每年生意以年節時較旺其輸出物品有米筍干桐皮澤瀉香蓀紅蓀竹壳榔白果菸葉毛邊杉木等類茶葉則往日甚多現僅數千斤耳輸入品有蘇廣布疋洋油洋粉魚貨食鹽等類商業家曾組織有商會藉以維持商務其組織為委員制

(5) 矿產物 本屬礦產甚少其已發現者有城南烏泥夾及城西菴山峽二處之煤鑛但其質料不好并未經過探採

(6) 幣制及度衡量 (A) 幣制本邑通用幣制有洋銀紙幣及本地商民所出之大洋券三種洋銀每元

七錢四分紙幣爲福州中國銀行票價與洋銀同大洋券爲輔助小洋及銅枚之用每券大洋二角每十角得兌洋銀一元(B)度制有裁逢尺每十寸爲一尺普通量布用之木匠尺約合裁尺八寸土木近用之(C)量器有桶斗升三種四升爲斗五斗爲桶十桶爲担(D)衡有天平秤摶三種秤以十六兩爲斤摶有一六紅花加一三種之不同

(7) 教育事業 全縣教育分四區初級中學竟城內一所高小計五所初小十一所民衆學校三所教育經費地方款⁴³⁸²元省款補助¹⁶⁰⁰元附加捐²⁸²⁰元共⁸⁸⁰²元教費分配中等教育²⁰⁰⁰元小學教育⁴⁴²⁰元民衆教育⁹⁶⁰元預備費¹²⁰元學生總數中學³⁰名小學⁸⁷⁸名民教⁴⁵³(S)社會事業及人民生活之程度 戶口全屬共¹⁰⁴⁸⁹戶人口男²²⁵⁵²女¹⁶⁸⁸⁴兒童男³²女²⁰¹⁹失業者男六百七十女六千九百有餘客居有三百餘人多來自將樂尤溪永春興化安溪福州閩清等縣人民生活費最少每月大洋五元五口之家每月開支廿二元僱工每員每月十元工人每日工作約九小時衣服多係棉布原料來自江西與福州民情尙檢樸耐勞多不喜外出住屋以木牆及磚瓦屋居多偏僻鄉村因受土匪焚毀亦有以茅屋暫居者男子多營農工商等事女子多任炊爨以及家庭事業

古田經濟之調查

陳鶴汀
千秋

工，位置及地勢： 古田縣居閩江北岸東界寧德羅源南界閩清西界建甌南平北界屏南面積

約八千八百方里境內山多平原少土質尚肥沃山地佔十分之八平地佔十分之一

三，戶口：戶計一萬五千五百六十五戶人口約十四萬二千八百九十八口
該縣因谷口至縣城八十里陸路之阻山路崎嶇交通不便是以商業不甚發達大概能供給消費為已足街道分為大街中街後街又分一二三四五六保道路狹溢溝坑污穢衛生不講良可嘆也現該地各界籌辦谷平汽車路將來若告成功商業定可發展也

四，店鋪：店鋪共二百二十家綢緞店廿餘家京果店十餘家蘇廣雜貨店三十餘家餘如傘店酒庫銅器首飾細木嫩餅鐵器竹器等各戶資本約數十元至數百元綢緞京果則自數百元至千元不等

五，工業：該縣有一電光廠用水電五十五匹馬力之機器因偷電過多電光不亮有一磁器廠出產碗頗多每見縣城至谷口途中担碗工人絡繹不絕惜製法未改良運輸不便故出品不佳

六，農業：農業頗稱發達農民五萬餘占全縣人口百分之六自谷口至縣城八十里沿途均見田畝農田統共約二千三百二十二頃該縣平地甚少但農民多能利用山地耕種所種之物以稻為最故米輸出頗多肥料多用肥料粉每年銷肥料粉數千包該縣高山多種杉木出產不少納租係主七佃三春季三四月種稻六七月收成即行種豆九十月收成又種麥至三四月收麥又種茶各種病害蟲多聽其天然消滅惟間有名臭蟲者能為薯蕷之害農民用砒霜滲入土中以殺之聞有見效

七，出產品：該縣以面積較廣故出產亦較乎富西鄉之糯米每年運出五百石每石十二元平

湖大東區之紅糟四千石每石十六元又綠茶二千担每百斤大洋八十元小頭區巷頭坪之瓷器粗者一千五百担每担二元細者二千担每担八元大東區之鐵磚五千担每担七元小東區之古甲七百担每担六元西區之筍乾八百担每担十二元四鄉之杉木三萬條其價格大小不等普通長十五年者每條自二元至三元大小東區之中皮一千五百張每張六元其出產品多由縣城用擔工挑至谷口交通既不便運貨又昂貴故貨物不甚暢銷也

(一) 輸入品：輸入品則有自省城運來之鹽洋紗肥料洋布綢緞洋粉白糖洋油海魚乾海貨蘇廣布疋等件

(二) 教育：該縣教育不甚發達受教育之人民僅占百分之十未受教育者佔百分之九十據該縣教育局之統計全縣縣立學校有二所公立學校一所私立學校二十二所民衆學校十所私塾三十五所所謂私立學校者均屬教會學校而該縣教育之較有成績者亦惟有私立學校余曾參觀私立超古學校設一高中其建築甚為精美中學經費給一千五百二十元小學經費共一萬一千五百八十四元民校經費共一千四百四十元圖書館經費一千一百二十五元學生總數約一千三百七十人全縣學童約一萬四千零七十人女計五千九百三十六人失學人數一十一萬八千八百五十七人該縣教育之不發達足見一斑矣

(三) 風俗：該縣風俗閉塞據教育局之人口調查現在男子蓄辮者尚有九百四十四人女子纏

足者有三千二百二十一人人民迷信風水未埋葬之棺木停留於屋內者已有八百具之多雖因該縣人民之迷信亦爲貧困之一原因也

XI，幣制及度量衡：幣制頗爲複雜縣城內有商家發出之紙幣但該紙幣只限于縣城內至谷口即不通用故行旅頗感不便也其他當有袁頭幣中山幣黃花崗幣鷹洋日本洋等中山幣每元換十三角五十袁頭幣每元換十六角

A. 度：度有裁尺布商量布之用每尺合營造尺一尺三寸五分

B. 量：量有斗十斗合八十五斤

C. 衡：衡有紅花秤及官秤每百磅合紅花秤七十五斤

XII，交通及運輸：縣城居于山間由省搭汽船至谷口由谷口陸路至縣城八十里但據今年谷平汽車路籌備處之測量僅有五十八里餘但所測量者多取直徑而現今通行者多山路崎嶇故相差有二十餘里之多也前汽船尙未通行時水口爲一大站各民船至該處時均須逗留一天故古田之貨物多取道水口運至福州現自輪船通行以來貨運均取道谷口現谷口則日形熱鬧而水口則日形蕭條矣以交通論谷口爲古田惟要道若鄰縣屏南亦多取道谷口也貨運則每百斤自谷口至縣城平均一元七角行李則每七十斤官價二元半輪船由省至谷口二百四十里船費四元普通運輸方法多由縣城僱挑夫挑至谷口然後再用船運至福州日期需時而運費又昂殊感不便該縣雖有特產多種但以運輸不便

之故欲求其能就其特產而有所發展以收地域分工之利安可得哉該縣人民有鑒于斯故有谷平汽車路之籌備由谷口至縣城計長五十八里預算費用須二十五萬餘除由本地籌劃八萬元外餘由省政府補助果能成功則該縣交通便利商業定可蒸蒸日上矣

XII，郵政：郵件可分快信挂號信平信三種該縣快信每四月收八十七件挂號信每四月收一千六百四十一件平信每四月收八千五百四十四件匯款每月六百零五元包裹每月收二十件郵票全年售出六千元國外匯兌之款以南洋為最多可見該縣人民往南洋之多也

XIII，生活程度：該縣最低生活程度每月約四元一米每担百斤五元 柴百斤五百 猪肉每斤四百 魚每斤五百 蛋每個四十四文 鷄每斤六百 鴨每斤五百

水口經濟之調查

陳鶴汀
千秋

工，位置及地勢：水口隸屬古田縣地居閩江左岸距福州二百里位于閩清之西北相距七十二里在黃田下流五十里距灣口十里距谷口四十里地勢面水背山氣候溫和為古田縣之一商埠亦為閩江流域重要之地也

丁，戶口：戶計四百十四戶 人口男女共三千七百四十口

戊，商業及市況：市街分為數區在最上流者為新興舖次為高場舖街道舖坪頭舖關前舖店前舖最後為倉王舖商業最盛者在坪頭舖蘇廣店京果店魚貨店旅館均在此處道路改造馬路長約百

餘尺查此路條前軍閥張毅在水口爲營長時所建造距今十餘載曩者水口爲閩江流域之要衝上游帆船至此爲一站改搭水口汽船至省所以行旅來往絡繹不絕商業頗稱發達今則自上游汽船盛行船隻至此並不停泊行旅逕往省垣而商業大受影響市況極形蕭條店舖相繼倒閉昔有電光今亦停辦其商業之退化足見一斑矣

二、店舖：店舖共二百餘家京果店五家蘇廣店四家每店資本約二千餘元魚貨店九家每店資本約六七百元傘店六家每店資本不過數百元米店五家每店資本七八百元菜館二家旅館二家西藥房三家中藥房六家資本每家亦不過數百元餘爲剪髮店雜貨店耳現在古田貨物多由谷口運出商業中心轉移于谷口卽鹽一項查驗關最近七月份由省運鹽至上游路經水口者約七千七百九十七包本地附近各鄉每月銷鹽約百餘包

三、幣制及度衡量

- A. 幣制：銀幣有大洋中國票兩種小洋有正面（中山頭）不正面（袁頭 黃花崗三種
- B. 度：度有裁尺平尺木匠尺三種裁尺之長與省尺同平尺合裁尺七寸半木匠尺則僅八寸
- C. 量：每斗十四斤十升爲斗斗大較省約一升
- D. 衡：紅花秤每斤廿一六秤每斤正十六兩平秤每斤僅十二兩

三、工業：該處工業出產品以紙傘爲最著紙傘出品每年約一萬把左右昔則暢銷至數萬把

相較奚啻天淵人民多以木排哨爲業上游木排至此改換水口哨工放至省垣每工人可賺九元

(四)，農業：農業無甚出產附近鄉間出木炭龍眼等米則本地出產甚少多由上游運入該處山地多石土質瘠磈不宜造林每年松樹亦不過售得千餘元耳

(五)，教育：小學校一所學生一百五十人其經費由木排捐收入每月一百三十元人民多以木排哨爲職業餘則爲商業識字者僅佔百分之二十失學者僅佔百分之八十教育之不振足見一斑矣

(六)，風俗：風俗迷信人民多信仰道教每遇疾病均疑犯鬼輒請道士設壇禳災求籤服藥最可痛心者賭場烟館林立呼盧喝雉夜以繼日爲盜匪之媒介良可嘆也

(七)，宗教：天主堂一所教友僅廿餘人人民信仰非儒教即道教

(八)，交通及運輸：該處旁閩江左岸船隻來往交通頗覺便利

A. 陸路：距谷口四十里距黃田五十里距古田一百二十里

B. 水路：上距延平二百里下距福州二百里近因著匪黃贊雲部散佈閩清水口一帶水陸路交

通均感不便行人頗有戒心

C. 担工：每十里每百斤一元

D. 船費：由省至閩清汽船費每人數毛由閩清至水口每人大洋四毛由水口至谷口每帆船

二毛帆船則多載貨行旅則多搭汽船以求便利

E. 郵政：

- 1、全年售出郵票數約一千五百元
- 2、每月收入平信數約三千餘件
- 3、每月發出平信數約二千件
- 4、全年收快信數約百餘件
- 5、每月發快信數約二十餘封
- 6、全年收挂号信數約八百餘件
- 7、每月發挂号信數約二百餘件
- 8、全年收包裹數約三百餘件
- 9、每月發出包裹數約三百餘件
- 10、每月收入匯款數約四百餘元
- 11、全年發出匯款數約八百餘元

F. 電報：

- 1、十七年七月份起至十八年六月份止全年計發函電五百五十件計收現洋一千一百六十元
- 七角六分電報多發往福州延平建甌等處外省最少

二、十七年七月份起至十八年六月底止全年計收商宣九百〇五件由福州延平建甌來較多外省最少

三、近年郵電收入銳減揆厥原因皆由上游汽船發達到此並不停泊客旅甚少商業大受影響生活程度較省尤高旅館每日宿費三毛六分飯錢每餐一毛一分最低生活程度每個每月四元五毛

四、物價表

- | | |
|--------------|--------------|
| 1、米每斗大洋一元 | 6、鷄每斤大洋七角六十八 |
| 2、柴每百斤七百 | 7、鴨每斤大洋四角四十八 |
| 3、鹽每毛十一兩 | 8、蛋每個十一片 |
| 4、豬肉每斤大洋四角八十 | |
| 5、魚每斤大洋三角二十 | |

法
相

法規

工商部全國工商調查報告規則

十七年三月九日部令公布

第一條 全國工商狀況每年舉行調查報告一次由各省省政府各特別市市政府及各特別區域行政公署先期照本部頒發之調查表式印就頒行各所轄地方行政機關遵照辦理

第二條 全國工商調查表式分為左列三種

一、工業調查表

二、商業調查表

三、勞工調查表

第三條 工商調查年度自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末日止為一年度

第四條 調查報告事項均以本年度實況為限

第五條 各表應用濃墨正繕以免模糊淆雜

第六條 各表所填數量應分別註明担斤兩疋等為單位不得脫漏其數量之單位暫以官用度量衡

爲準但權度法業經推行之地應遵照該法辦理

第七條 各表所記數目宜以簡單明確爲主例如銀三萬三千六百五十元應書三三六五。元並不得隨意填寫千餘百餘字樣

第八條 各表所填價額等悉以銀圓爲單位其有用銀洋錢數或其他幣制者應按市價折合銀圓計算

第九條 凡數量及價額等之小數以兩位爲限其第三位用四捨五入法

第十條 各表應記事項關係無從記入者得於備考欄內說明理由並於空白處畫一直線

第十一條 各項報告有增減興衰特別情形分別記入備考欄內

第十二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工商統計大綱

第一章 工商統計機關之設置

統計事務 對於國計民生最關重要立法者欲知人民之需要以求法律之收效施政者欲根據精確之事實以定行政之方針工商統計其主要之效用如左

一，工商既往之事實複雜異常不易觀察加以統計工作條分縷析可使徵象顯明而得其盛衰之原因二，工商狀況歷年變遷自有一定之途徑若用統計之原則及方法可以推測其將來之變化

三，工商統計彙集多數之事實而以簡明之方法表現之可以助製造家營業家各種計劃之決定
本部以統計事務之重要於總務處內特設統計一科以辦理全國工商統計事宜各省省政府之工商廳或建設廳各特別區及市政局均應於其下設統計機關覓統計專門人材以主持之凡一統計機關內可分調查計算編制等組其掌理之主要事項如次

1 關於調查商業工業及勞工事項

2 關於徵集統計材料事項

3 關於審查統計材料事項

4 關於計算及核算事項

5 關於編造統計表式事項

6 關於繪製統計圖形事項

7 關於編製統計報告事項

第二章 工商調查方法

工商調查有下列各種方法

1 親自調查法 統計者自身調查以求材料之精確

2 僱員調查法 僱員調查範圍較廣且可於短時間內得到統計結果

3 被問人填表法 將調查事項寄各地被問者填表報告

4 通信估計法 將調查事項用通信方法徵求答案

以上方法當斟酌情形用之大概以採用二三兩法為最多

工商調查就調查之時期以分之

(1) 每年調查 如工業概況商業概況之類每年定期調查一次或二次即暫時停止待至翌年再查

之

(2) 每月調查 如工廠出品之數量工人工資物價之類

(3) 每週或每日調查 如物價利率等等

大概容易變遷之現象而影響於人生較大者調查之次數當愈多愈佳雖然亦視乎能力及財力如何耳無論定期或繼續調查總當依時舉行不可間斷積日累月乃有良好之結果更就調查範圍以分之

一 全體調查法 調查問題範圍內所有之事實均一一調查之

二 擇擇調查法 範圍太大宜隨意擇擇若干以爲代表而調查之

調查某一事項 其程序大畧如下

一，確定統計之目的以爲調查之標準

二、劃定收羅材料之範圍以便調查

三、預定進行之計劃依次辦理

四、編製調查表式注意下列各點

(1) 調查之主事宜載明

(2) 問題宜簡明不可過多排列應依合理之次序

(3) 單位宜規定以不用計算之工作者為妥

(4) 表式之大小行欄之地位須大小適宜

(5) 界說及標目可加入相當之說明

五、選派調查人員宜選擇辦事勤慎秉性精細者對於調查之事件或先加訓練工夫然後派出若調查者散在遠方亦應先寄表式俾得覆閱明白然後調查

六、調查時應注意之點

- 1 詳細說明調查之宗旨令被查者毫無疑惑坦白答復
- 2 設問要淺顯簡單以便被問者易于答復
- 3 詢問時宜極誠懇表示親密之態度
- 4 取得答覆若有遺漏及疑竇者應即再問明白

第三章 工業之調查及統計

工業調查暫定範圍如左

一、紡織業 (第一期辦理)

(1) 紡紗

(2) 布疋 (仿製洋布及土布)

(3) 絲織物 (繭綢及人造絲附)

(4) 毛織物

(5) 蕎織物

(6) 棉織物

二、化學製造業 (第一期)

1 造紙

2 製筆

3 製油及蠟

4 腺皂及洋燭

5 工業藥品及原料

6 化妝品及香料

7 醫藥品

8 艳及其他染料

9 油漆顏料

10 火柴

11 樹膠製造

12 水泥洋灰

13 玻璃搪瓷珠那

14 陶器瓷器

15 肥料

二 飲食品製造業 (第二期)

1 麵粉 漑粉米粉藕粉葛粉等

2 製糖

3 酿造 (酒醬油

4 菸及紙菸

法

規

5 罐頭及餅乾糖果

6 冰凍類

7 蛋黃製造品乳酪製品

8 各種海味（魚翅海參等）

9 其他飲食物品

四 機械製造品（第二二期）

1 船舶

2 車輛

3 各種機器及工具

4 銅錢翻鈔事業

五 電器及自來水業

1 電燭電力

2 電器機械器具及材料

3 自來水

六 建築業

七印刷業（第二期）

八雜工業

1 美術品

2 草帽辮（草帽附）

3 蒜

4 花邊

5 革製品

6 鐘表及儀器

7 眼鏡

8 木梳及角梳

9 包髮綱

1 木工

2 土工

3 石工

4 石金工

法

規

九

法

規

十

10 教育用品

11 金屬製品

12 鉛器

13 石木工藝

14 篦竹器

15 爆竹

16 錫箔

17 香

以上各業應就本區內逐一加以調查其事項如左

1 沿革

2 現狀

3 工場設備 廠屋機器原動力

4 職員數目

5、工人數目及工作時間

甲男工

乙女工

丙童工

6 職員薪水

7 工資男工女工童工最高最低工資

8 資本股東人數及總數

9 產額 該種類一年內之總額及總值

10 原料 該種類出產地及一年內所用之總額及總值

11 銷路 區域及總額

12 運輸情形

13 捐稅負擔

14 廣告費用

15 市價漲落及其原因

16 逐年產額比較

17 逐年損益狀況及其原因

18 罷工之次數原因及其結果

調查之後應就其中有數量性質之事項加以統計比較並造表繪圖使現象顯明茲舉舉如下
一、廠工人數目之統計（各工廠之工人數目可如下分別比較）

1 工作種類

2 男工女工或童工

3 年齡組別

4 歷年或逐日

5 教育程度

6 全市各種工人

二、工廠工人工作時間之統計

1 各廠內男女童工每日作工之時數及平均數

2 全市工作時間之平均數

3 每週工作時間之平均數

4 夜工之時數

5 歷年及各月時數之比較

6 每日開工及停工之時間

⁷ 每年之休業及放假日期

，手工業工人數目之統計

1 各類手工業之人數

2 歷年各類人數

3 男女童工人數

4 年齡組別及其歷年之比較

四，工資統計或工資指數之編製參照（第五章

1 各類工人工資之比較

2 歷年工資之比較

3 男女童工之比較

4 與他處工資之比較

5 分紅米貼飯錢等之統計

6 將工資指數與生費指數或物價指數相比可求其實在工資指數幾何
五，各工業資本統計

1 各種工業的比較

2 歷年的比較

3 資本分配的比較

六，工廠各原料之統計

1 來地——本國及外國——之比較

2 歷年數量增減之比較

3 歷年價格升降之比較

七，各工業出品統計

1 種類之比較

2 各廠之比較

3 手工業出品之統計

八，歷年或逐月工業產量指數之編製

1 可以某年總值之多少為標準選擇貨物編製之

2 逐月編製

3 可以民國十五年為基期

4 可以價格或總值為權數用基年的或擬算年的或數年平均的均可

5. 若無權數可用簡幾何平均法計算

$$\sqrt[n]{q_1 \times q_2 \times \dots \times q_n}$$

若用權數可用標準公加權算術平均法或加權綜合法

$$\frac{1}{\frac{1}{q_1} + \frac{1}{p_1} + \frac{1}{z_1} + \frac{1}{p_2} + \frac{1}{z_2} + \dots + \frac{1}{q_n} + \frac{1}{p_n} + \frac{1}{z_n}}$$

九，歷年各種出品價格之比較

1 批發

2 零售

十，歷年各種出品成本之比較

1 各成本之分析及其百分數

2 成本與售價及利潤之比較

十一，工業品歷年各地售量之比較

1 國內各地

2 外洋各地

十二、工廠罷工統計

- 1 原因，時期，人數，損失數，結果
- 2 逐年及每月之次數

十三、歷年各工廠損益之比較

- 1 逐年損失之家數及其價值
- 2 逐年盈餘之家數及其價值
- 3 各家損益原因及普通總因

十四、工廠倒閉之統計

1 工業種類

- 2 原因及日期
- 3 損失之數

第四章 商業之調查及統計

商業調查 暫定其範圍如次

一、普通商業概況

- 1 各地市場狀況

- 1.2 各地金融狀況
- 3.3 各地商業習慣
- 4.4 各地商店之種類資本職工營業一切狀況
- 5.5 各地重要公司商店現狀
- 6.6 各地大宗貨品之產銷情形
- 7.7 各地交通及運輸狀況
- 8.8 各地洋貨行銷之數額及國貨與同樣洋貨之比較
- 9.9 外國貿易之狀況
- 1.0 國內外滙兌之情形
- 1.1 外人商店情狀
- 1.2 地各商店開業及歇業
- 1.3 各地每年貿易盈虧概況

二、商情變遷狀況（第二期）

- 1.1 各種重要貨品價格之升降
- 2.2 各種大宗貨品銷量之升降

3 國內外匯兌率之升降

4 有價證券之發行及價格升降

5 各種利率之升降

三、交易所銀行銀號信託公司儲蓄會錢庄保險公司輸運公司進口口貨公司報關行等調查之事

項（第二期）

1 沿革及組織

2 現狀

3 股東及資本金之總額

4 分行或分號

5 銀行發行鈔票之總額及其情形

6 職員及工人數

7 歷年薪水工資及分紅獎金之數目

8 歷年資產負債狀況

9 顧客及交易金額之數目

10 歷年損益狀況

11 組織章程

四，其他事項 (第三期)

- 1 黨部及政府對於商人商會指導及監督之情形
- 2 工商法規及條例

- 3 商會或公所之組織會員數基金常費及一切狀況
- 4 商品陳列所勸業場等之組織及內容

5 商業學校之設立經費學生人數及一般狀況

- 6 各地度量衡器事項

- 7 商標註冊事項

- 8 外人商店狀況

以上調查所得之結果真有數量表示者即可以統計方法整理並造表繪圖茲舉其重要者如次

一，商會狀況統計

- 1 職員人數
- 2 會員人數
- 3 歷年收入狀況

二、各城市商店之統計

1 種類

2 資本總計及平均數

3 店員人數

4 每年貿易量

5 每年損益量

6 獨資合夥及有限公司之家數

三、各類商店資本之比較

1 各類商店資本總數

2 各類商店資本之最高額及最低額

3 歷年比較及增減原因

四、各類商店每年營業之統計

1 各類每年營業總額

2 歷年比較及增減原因

3 各類季節的變動及循環

五、外人商號統計

1. 商業種類及設立日期

2. 資本

3. 店員人數

4. 歷年損益之比較

六、鐵路輪船轉運貨品數量之總計

1. 各類貨品之數量

2. 各季之增減及原因

七、各年商號開業歇業之統計

1. 開業的商號之種類日期資本

2. 歇業的商號之種類資本成立時期歇業時期及原因

3. 歷年的比較

八、各銀行歷年發行紙幣之統計

1. 發行之銀行及歷年發行數

2. 資本額及準備金

3 市面流通紙幣數及發行之銀行
4 市面流通之各種貨幣及其數量

九，度量衡器之實數及檢定之統計

1 各器之箇數

2 檢定之戶數及箇數

3 不合格之百分數

4 每千人用各器之比率

十，歷年有價證券發、數量之統計

1 發行總額券數及期限

2 證券之利率

3 發者之商號資本額

4 保證物之價值

5 證券項之用途

十一，有價證券歷年價格及交易量之比較，或其指數之編製

1 逐月價格之升降

2. 逐月銷售量之總計

十一，各銀行歷年一般狀況之統計

1. 股東及資本數

2. 各種業務總量之比較

3. 資產及負債各項之比較

4. 損益各項之比較

5. 行員人數之比較

十三，舊式金融機關狀況之統計

十四，歷年各種利率之比較

1. 每月或每週利率之變遷

2. 證券利率定期放款等利率之比較

十五，各大公司歷年損益之比較

1. 損益總數

2. 分紅之百分數

3. 與他處同類公司之比較

十六、物價比較或物價指數之編製

1 選擇物品可以市上售值或家庭日用之價值為標準

2 逐月編製

3 基本年度可用民國十五年(一九二六年)

4 權數可用售值或售量

5 計算公式若無權數可用簡單幾何平均法

$$\sqrt[n]{\frac{q_1}{q_0} \times \frac{q_2}{q_1} \times \frac{q_3}{q_2} \times \dots}$$

若用權數可用標準公式加權算術平均法或加權綜合平均法

$$\sqrt{\frac{zq_1}{zq_0} \frac{p_0 zq_1 p_1 zq_0 p_0}{zq_0 p_0 zq_1 p_1 zp_0 q_0}; \frac{zq_1 p_0}{zq_0}}$$

6 除依上編指數外可並列各地同物之價格、或編指數以比較
十七，貨品售量之比較或量指數之編製

大概同前章工業產量指數之編製

十八，國內外匯兌市場指數之編製

- 1 英滙美滙法滙日滙各編一指數並編一總指數
- 2 中滙津滙港滙廣滙各編指數及總指數
- 3 大條及洋厘之指數

4 編製方法

A 基年用民國二年（一九一三年）

B 權數用前年之出入口之總值

C 計算可用加權綜合法

D 逐月或每週編製

十九、商情循環研究

1 各項商情均以統計方法分拆之求其循環之次序

2 可分投機金融商業三大類以比較

3 特別注重預測

第五章 勞工之調查及統計

勞工調查暫定其範圍如次

一，工人概況（第一二三期）

- 1 各業工人人數
- 2 男女童工人數
- 3 工人年齡
- 4 每日工作時間及假期
- 5 工人家庭狀況
- 6 工人家計調查
- 7 各業工資獎金及分紅
- 8 失業及意外事項
- 9 罷工及糾紛事件
- 10 各業僱主對於工人之待遇
- 11 工人住所
- 12 各地職業介紹所以組織及習慣
- 13 工人儲蓄及勞工銀行之組織
- 14 勞工保險之設施

- 1 沿革組織及現狀
- 2 章程及各部辦事細則
- 3 立案機關及日期
- 4 總會及分會之地址及人數
- 5 歷年會員人數
- 6 職員姓名及人數
- 7 會員基金常費及特別費其數目及徵收之方法如何
- 8 工會歷年之收支數目及狀況
- 9 工人學校經費及學生人數
- 10 閱報室，職業介紹所，娛樂場所，宿舍飯堂等之設備
- 11 工會出版品
- 12 東家行是何名稱及店號若干間
- 13 歷年與東家行訂立條件
- 14 歷年失業罷工及糾紛之救濟方法及經過情形
- 15 同一地點有無同此職業之工會何故設立及其經過

16 有無合作社之設立

17 會員死傷時之恤金及醫藥費其徵收及支付之方法如何
三，工廠礦場對於工人之設備

1. 廠廠建築

2. 衛生設備

3. 安全設備

4. 機械布置

5. 各種待遇

四，物價變動狀況（第二期）

1 大宗貨品價格之升降

2 工人日用貨品價格升全降

3 屋租之升降

五，其他事項（第三期）

1 黨部及政府對於勞工指導及監督之情形

2 勞工法規及勞資調節條例

- 3 勞資調節或仲裁機關之組織
- 4 各種勞動契約

調查結果 卽以統計方法整理並以圖表顯明之茲舉其重要者如次

一、各業工人人統計

- 1 依工作種類
 - 2 男女童工人數
 - 3 歷年或逐月比較
 - 4 全市總計
- ### 二、各地男女童工人數統計
- 1 各地比較
 - 2 歷年比較
 - 3 各業比較
- ### 三、各地工人年齡統計
- 1 依年齡組別以比較及百分數
 - 2 各地人數比較

3 各業人數比較

4 歷年人數比較

四，各業工作時間統計

1 各業男女童每日作工之時數及平均數

2 全市工作時間之平均數

3 每週工作時間之平均數

4 夜工之時數

5 歷年及各月工作時數之比較

6 每日開工及停工之時數

7 每年之休業及放假日數

五，各業失業統計

1 各業每月失業人數

2 各業失業之原因

3 各業失業之時期

4 各業失業之救濟方法及結果

五 普通失業之原因

六，罷工統計

見前工業統計

七，意外事項統計

1 發生之原因及時間

2 死亡人數

3 受傷人數結果

4 因此而失業之人數

5 東家之損失

6 賠償工人之費用

7 補救之方法

8 歷年及逐月比較

八，勞資糾紛統計

1 紛紛之原因及時期

2 發生之影響及結果

3 雙方之損失

4 歷年及逐月比較

九，各業工資之統計

見前工業統計

十，各地工人家庭人數比較

1 父母伯叔人數

2 妻子人數

3 同居人數

4 每家平均人數

5 各地平均數之比較

6 歷年平均數之比較

十一，各地工人生活費之比較

1 飲食衣服租項燃料雜項之實數及百分數

2 歷年各地變遷之比較

十二，生活費指數之編製，Cost of living Index number

1 可分為飲食衣服租項燃料雜項五類。

2 依據家庭消費值之多少為選擇品物之標準

3 逐月編製

4 可以民國十五年（一九二六年）為基期將來改用一九三〇年

5 可以家庭消費量或總值為權數

6 可用標準公式加權算術平均法或加權綜合法

十三，貨幣工資指數之編製，money wage Index.，（參觀第三章）

1 依工業或職業以分類編製指數並合編總指數

2 逐月編製

3 可以民國十五年為基年等於一〇〇，

4 可以各工業人數或工會人數為權數

5 可用簡單幾何平均法，標準公式加權算術平均法

6 用下式求實在工資指數，Real Wage Index.

$$\text{實在工資數} = \frac{\text{貨幣工資指數}}{\text{生活費指數}} \times 100$$

十四，批發及零售物價指數之編製

見第四章

十五，各工會歷年人數之比較

- 1 各個工會比較
- 2 綜合各工會比較

十六，各工會成立時期之比較

- 1 各年比較及百分數
- 2 歷年增減之原因

十七，工會歷年收支款項之比較

- 1 基金收入
- 2 常費收入
- 3 支出各用途及百分數
- 4 收支增減之原因

十八，工人學校狀況之統計

- 1 學校種類
- 2 歷年學生人數之比較

3 歷年畢業人數

4 歷年經費收支之比較

第六章 參考材料之徵集

中國工商統計方在萌芽時期全國統計機關之設置尙無整個之系統故統計材料之徵集異常困難茲就現有之機關及其工作成績列舉如下以供參考

一、本部統計科及工商訪問局

申，統計工作

▲工業統計

- 1 關於國營工業之統計
- 2 關於工廠種類之統計
- 3 關於出產品之統計
- 4 關於工廠人數之統計
- 5 關於工藝發明及特許事項之統計
- 6 關於外人工廠之統計
- 7 關於手工業之統計

- 8 關於生產合作社之統計
9 關於歷年各項工業統計
10 其他工業統計事項

8 商業統計

- 1 關於國際貿易之統計
2 關於金銀進出口之統計
3 關於國際匯兌率之統計
4 關於商業人數及商業團體之統計
5 關於公司商號及商標註冊之統計
6 關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各項之統計
7 關於交易場之統計
8 關於保險事項之統計
9 關於對外及各國內輸運事業之統計
10 關於工商業資本額之統計
11 關於工商業每年開業歇業之統計

- 12 關於在華外人銀行航業及保險事業之統計
- 13 關於在華外人公司商號之統計
- 14 關於度量衡實數及檢查之統計
- 15 關於信用消費及販賣合作社之統計
- 16 關於商人補助學校之統計
- 17 關於在外經商華僑之統計
- 18 關於各地每年貿易之統計
- 19 關於歷年各項商業統計
- 20 其他商業統計事項

C 勞工統計

- 1 關於工人生活費指數之編製
- 2 關於物價指數之編製
- 3 關於工資指數之編製
- 4 關於失業及意外事項之統計
- 5 關於罷工及勞資糾紛之統計

- 6 關於工人人數及工人團體之統計
 - 7 關於各類工人人數之統計
 - 8 關於男女童工人數之統計
 - 9 關於工人家庭狀況之統計
 - 10 關於工資之統計
 - 11 關於工人生活費之統計
 - 12 關於工作時間之統計
 - 13 關於關於工人年齡之統計
 - 14 關於歷年各項勞工統計
 - 15 關於其他勞工統計事項
- B 其他主要工作
- 1 擇集統計材料以便編輯工商年鑑勞工年鑑
 - 2 編製全國商情循環比較圖表
 - 3 編製各國工商業趨勢比較圖表
 - 4 編製國製帝戰趨勢比較圖表

國道工程標準及規則

第一條 全國國道之修治應遵照本規則辦理

第二條 國道路幅之寬度定為三十公尺

甲 國道鋪砌面之寬度不得小於六公尺

乙 國道平坦面之寬度規定如下（參閱附圖）

在堤上者其鋪砌面之兩邊應有各寬二公尺之路肩

在坎內者其鋪砌面之兩邊應有各寬一，五公尺之路肩

在山旁者其次邊應有寬一公尺半之路肩其堤邊應有寬二公尺之路肩

第三條 在隧道內之國道其鋪砌面之兩邊應有各寬一公尺之路肩

第四條 前條所述之鋪砌面寬度於經過曲線時應照下列情形增加之

凡曲線半徑小於二三〇公尺者加寬二公尺

凡曲線半徑大於二二〇公尺但小於二五〇公尺者加寬一，五公尺

凡曲線半徑大於二五〇公尺但小於三五〇公尺者加寬二公尺

凡曲線半徑大於三五〇公尺但小於三七〇公尺者加寬二，五公尺

凡曲線半經大於三〇〇公尺者不加寬

第五條 國道路面須超過該地通常水面五公寸以上

第六條 國道之最大縱坡度定為百分之八但遇特殊情形如經山林區域時此項坡度得由鐵道部酌量增加之

第七條 路坎兩旁應修翦至適宜於該處土質之斜坡除屬特性黃土 *Loess* 外應用一，五與一

比之斜坡為標準因特性黃土兩旁垂直較傾斜更為穩固硬石路坎之兩旁亦宜垂直

第八條 路堤兩旁應以一，五與一之比為最小坡度土質因天然之下沉而成爲更斜之坡度者亦可採用之

硬石路堤之兩旁應以一與一之比為最小坡度

第九條 國道路面應分為種類如下

甲種 不透水之碎石(即馬克當)路面

乙種 碾石路面

丙種 沙泥路面

丁種 泥土路面

前項(甲)凡築國道除甲種路面外非經鐵道部允准後不得採用他種路面

前項 (乙) 各種路面之建造順遵照鐵道部所訂之標準說明書辦理

前項 (丙) 鐵道部於必要時得將路面適用適當規定之柏油材料

第十一條 國道上之直視線不得短於一百二十五公尺但遇多山區域時得由鐵道部酌量改短之

第十二條 平曲線之半徑不得小於一百公尺但遇特別情形時得經鐵道部允准後改小之

第十三條 背向兩曲線之間應置一長六十公尺以上之直線以連接之

第十四條 國道平曲線之超高度應具有長十五公尺之轉高距離半在直線之上半在曲線之上最大超高度應照下列公式計算

$$\frac{s}{R} = \text{每公尺鋪砌寬度應超高之公分數}$$

公式內 R = 平曲線之半徑

第十五條 平曲線之起點及訖點距離橋樑或隧道之兩端至少須三十公尺

第十六條 蹤坡度之改變在千分之五或千分之五以上時其兩端直線應用一豎曲線以連接之所有凸豎曲線之半徑不得小於一千公尺所有凹豎曲線之半徑不得小於三百五十公尺所有豎曲線應與連接兩端之直線相切

第十七條 在平地上之路坎及小於二公尺深之路堤其兩旁應置洩水明溝

第十八條 橋樑及涵洞之計劃須以能承載一萬五千公斤重之汽車爲準則（見附錄）

第十九條 國道橋樑跨過鐵路者不得用木料或其他易於引火之材料建造之

第二十條 國道橋樑跨過鐵路者其軌頂與橋底之堅距離不得小於六公尺七公寸

第二十一條 國道橋樑跨過鐵路曲線時其跨度應加長以適合鐵路線曲之曲度其軌頂與橋底之堅距離亦應加高以適合鐵路路軌之超高度

第二十二條 鐵路橋樑跨過國道者其國道路面之最高點與鐵路橋底之堅距離不得小於四公尺七公寸五公分

第二十三條 在國道路旁或由崗坡流下及橫過國道之溝渠等處所蓄之水均應置涵洞以宣洩之所
有涵洞之大小應於詳測該處所包含之排水面積後決定之并應足敷宣洩計算所得最
大之流水量

第二十四條 隧道內之縱坡度不得小於千分之五應由一端斜至另一端或由中央向兩端傾斜
第二十五條 隧道內應置反射燈以免危險

第二十六條 國道兩旁除路坎外均應栽種樹木所栽之樹須距離鋪砌路面之邊二公尺并須在鋪砌
路面與明溝之中央及兩旁寬三公尺之路肩上須將草植滿

第二十七條 下列各處應置護欄以免危險

(一) 橋樑兩端之翼牆

(二) 較大涵洞之兩旁

(三) 嶮急斜度之路旁

(四) 燥曲路面之路旁

(五) 傍山鄰水之路旁

(六) 過高路堤之兩旁

第二十八條 在曲線過銳或斜度過峻之交叉路上均應豎立警告標誌上述標誌須遵照鐵道部規定

製造以歸一律

第二十九條 本規則內各條如遇必須變通辦理之處應呈候鐵道部核准施行

第三十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妥善處得由鐵道部隨時修正之

第三十一條 本規則自公佈日施行

工程標準及規則附錄

一、靜重

凡計算橋樑及他種建築之靜重應用左列之單位重量

泥土及沙

每立方公尺一千九百公斤

水泥混凝土及磚

每立方公尺二千四百公斤

木料(已施或未施防腐劑)

每立方公尺九百五十公斤

綱

每立方公尺七千八百五十公斤

石塊石礫瀝青

每立方公尺二千一百公斤

二，活重

(甲) 凡計算橋面縱梁及橫樑每平方公尺之路面須能承載四百公斤之均佈載重或照下列

(丙) 項之貨車計算

(乙) 凡計算桁樑或鉛樑其跨度在三十公尺或以下者每平方公尺之路面須能承載三百五十公斤之均佈載重其跨度在六十公尺以上者每平方公尺二百五十公斤其跨度在前二者之間者則須以比例得之

(丙) 凡標準貨車須重一萬五十公斤其輪底距離為四公尺二公寸五公分後輪佔重百分之八十前輪佔重百分之二十貨車之全長應為六公尺七公寸五公分其後輪上伸出之長度為一公尺七公寸五公分在前輪上伸出者為七公寸五公分計劃時當照路面上所能盡量前列之貨車輛數以計算應力

三，衝擊力

(甲) 木料建築

衝擊力可以不必計及

(乙) 水泥混凝土建築

衝擊力應照活車百分之廿五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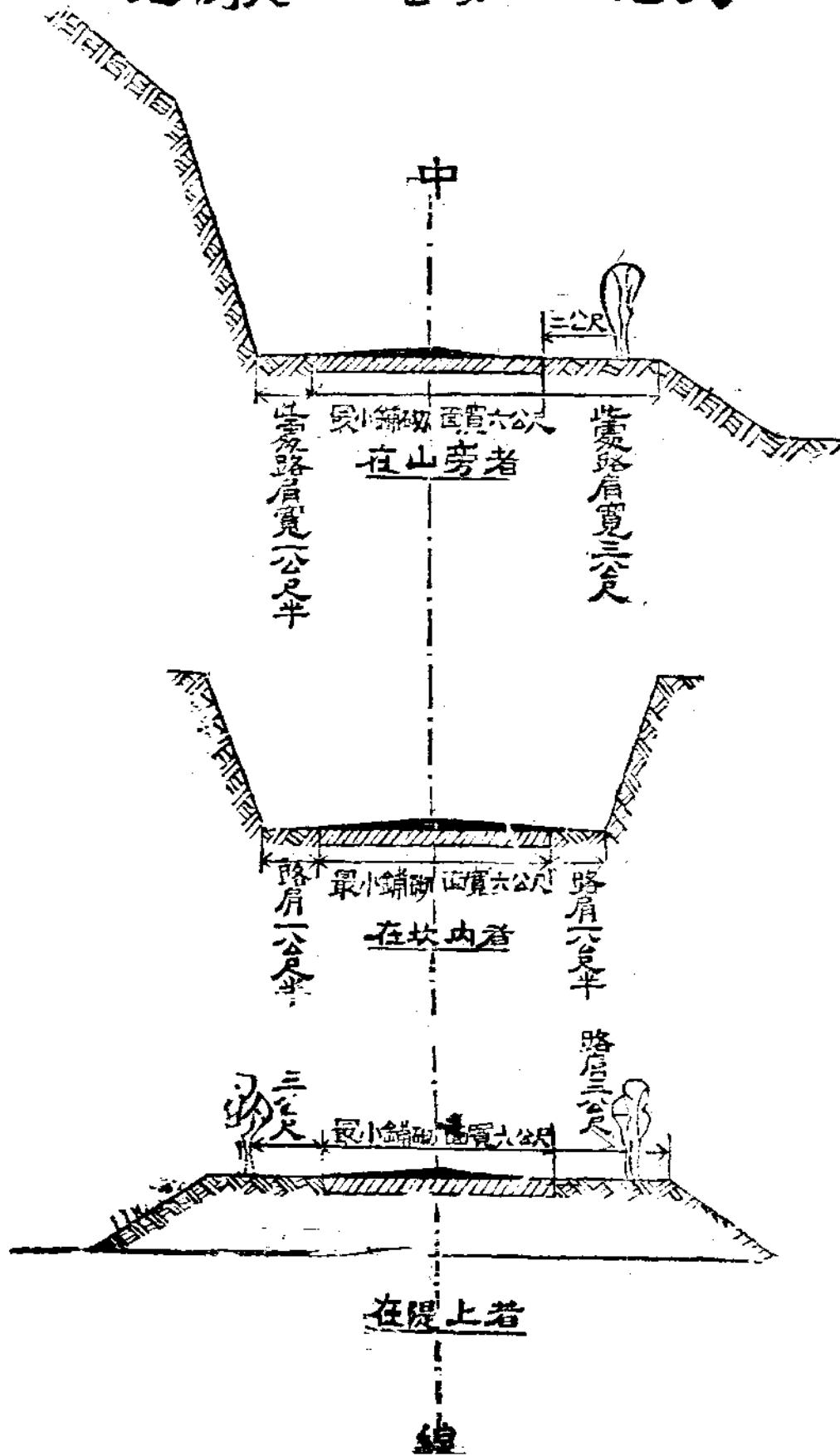
(丙) 鋼質橋樑

$$\text{衝擊力 } P = \left(0.30 + 0.01L \right)$$

式中之 P 為活重應力 L 為跨度上之載重距離以公尺計此即在該桿發生最大活車應力者

國道橫斷面標準附圖

比例尺：一公分＝二公尺



國道運輸計劃大綱

第一條 凡國道運輸事業除法令別有規定外依本大綱行之

第二條 國道運輸事業之機關如左

(一) 中央運輸機關由鐵道部直轄

(二) 各省運輸機關由各省建設廳辦理

第三條 各省人民得組織運輸公司但須呈請國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

第四條 各運輸機關應遵照中央及各省政府所頒布之一切條例規章辦理

第五條 各省運輸機關如因特殊情形於前條規章有應變通之必要時須先具理由書呈請鐵道部核准行之

前項情形如屬人民組織之運輸公司時應呈請各省建設廳轉呈鐵道部核准行之

第六條 各運輸機關每月應將營業狀況列表造冊呈報所在地之國道主管機關查核

第七條 各國道主管機關每六個月應將所管轄內之各運輸機關每月營業狀況彙繕總表詳冊連

同每月表冊一併呈報鐵道部查核

第八條 各運輸機關之車輛在國道行駛時應納通行稅其稅率以車輛大小種類通行距離及次數

分別定之

第九條 通行稅由國道主管機關徵收後分別存儲銀行彙報鐵道部查核

前項稅款除充各該國道歲修外一律作為延長及改良費用不得以任何理由挪借

第十條 各運輸機關在其行駛區域內應設立一處以上之汽車修理廠

第十一條 各運輸機關俟國道聯絡成功應採聯運政策其聯運章程另定之

第十二條 鐵道部為謀運輸事業之獨立應籌設大廠模製車工廠及汽油鑄廠

第十三條 本大綱之施行細則另定之

第十四條 本大綱如有未盡事宜由鐵道部修正之

第十五條 本大綱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修正鐵道部組織法

第一條 鐵道部規畫建設管理全國國省鐵道國道及監督省有民有鐵道

第二條 鐵道部對於各地新最高行政長官執行本部主管事務有指示監督之責

第三條 鐵道部就主管事務對於各地最高行政長官之命令或處分認為有違背法令或逾越權限者得請由行政院院長提經國務會議議決後停止或撤銷之

第四條 鐵道部置左列各司

一，總務司

二，業務司

三，財務司

第五條 鐵道部爲起畫全國鐵道國道系統統一鐵道會計編纂鐵道法規採購鐵道材料審定技術標準得置各委員會

前項各委員會之組織條例由行政院定之

第六條 鐵道部經國務會議及立法院之議決得增置裁併各司及其他機關

第七條 總務司掌左列事項

一，關於收發分配撰輯保存文件事項

二，關於部令之公布事項

三，關於典守印信事項

四，關於本部及所屬各機關職員之任獎懲事項

五，關於編造行政報告事項

六，關於鐵道行政及技術人員之訓練及教育事項

七，關於鐵道職工教育及附屬學校事項

八，關於本部經費之預算決算及會計庶務事項

第八條 業務司掌左列事項

九，關於其他不屬各司會之事項

一，關於鐵道營業之監督管理及發表展改良事項

二，關於鐵道運輸之整理及機車車輛之調度事項

三，關於鐵道運價之規定會項

四，關於國內外駛運事項

五，關於鐵道營業設備需要之審定事項

六，關於鐵道員工之待遇及保障事項

七，關於鐵道警衛之編練指揮事項

八，關於鐵道防疫及其他衛生事項

九，關於省有民有鐵道業務之監督事項

十，關於國際鐵道事項

十一，關於國道業務事項

第九條 財務司掌左列事項

一，關於鐵道預算決算之編製審核事項

二，關於鐵道款項之分配保管事項

三，關於鐵道債務之整理償還事項

四，關於鐵道改良擴充建設之籌款事項

五，關於鐵道賬目單據款項之稽核事項

六，關於鐵道會計及統計事項

七，關於鐵道財產之處理事項

八，關於鐵道土地收買處分事項

九，關於鐵道之經濟調查及設計事項

十，關於省有民有鐵道財務之監督事項

十一，關於其他一切鐵道財務事項

十二，關於國道財務事項

第十條 工務司掌左列事項

一，關於鐵道工務之監督管理及擴充改良事項

二，關於鐵道路線之測定及其工程設計事項

三，關於鐵道建築工程之監督管理事項

四，關於鐵道終點及沿線附屬區域市街港準之建設事項
五，關於鐵道工程機械建築材料購置之審核事項

六，關於鐵道機廠材料工廠之建設管理事項

七，關於省有民有鐵道工務之監督事項

八，關於其他一切鐵道工程建設事項

九，關於國道工務事項

第十一條 鐵道部部長綜理本部事務監督所屬職員及各機關

第十二條 鐵道部政務次長常任次長輔助部長處理部務

第十三條 鐵道部設秘書四人至八人分掌部務會議及長官交辦事務

第十四條 鐵道部設參事二人至四人撰擬審核關於本部之法案命令

第十五條 鐵道部設司長四人分掌各司事務

第十六條 鐵道部設科長十二人至十六人科員一百二十人至一百六十人承長官之命令辦理各科事務

第十七條 鐵道部部長特任次長參事司長及秘書二人簡任其餘秘書及科長荐任科員委任

第十八條 鐵道部設技監一人簡任技正十六人至二十八四人簡任餘荐任技士二十人至三十人荐

任技士二十人至二十四人委任

第十九條 鉄道部經行政院會議議決得聘用專門技術人員

第二十條 鉄道部處務規程以部令定之

第二十一條 本法自公布日施行

農產種子交換所章程

第一條 農謄部為便利各地交換佳良種子起見特設農產種子交換所

第二條 農產種子交換所分左列各種

一、中央農產種子交換所

二、各省農產種子交換所

三、各縣農產種子交換所

第三條 中央農產種子交換所附設於中央農事試驗場各省農產種子交換所附設于省立之農事

試驗場各縣農產種子交換所附設於縣立之農事試驗場或農業指導所

前項各農事試驗場未設立或有其他故障時得由各該主管官署委託其他農業機關辦理農產種子交換事務

第四條 農產種子交換所設主任一人技術員及辦事員若干人主任得由各該場場長兼任技術員

及辦事員由主任依事務之繁簡呈請各該主管署委派

第五條 各省縣農產種子交換所應將該管區域內所有佳良種子之種名特質及所宜土質肥料培溉方法等填具表冊呈報中央農產種子交換所

第六條 中央農產種子交換所接受前項呈報後應分別抄發各縣各縣查閱前條表冊欲得某項種子以廣試種時可依序呈請中央農產種子交換所向出產之縣徵取轉發

第七條 交換之種子分甲乙兩種

甲種 一縣與他縣因交互試種交換種子或雖非交換數量無多者均不給價

乙種 一縣欲得他縣種子為推廣試種之用數量既多又無別項交換者應由領受之縣給價種子由人民領用時除有特別情形准予免價外應令其繳納原價

第八條 凡交換種子所需郵運等費由領受之各縣農產種子交換所擔任之

第九條 各縣農產種子交換所每年須將所徵取之種子試種成績填具詳表呈報各省農產種子交換所各省農產種子交換所再彙輯呈報中央農產種子交換所

第十條 中央農產種子交換所每年須將各省縣交換種子情形及試種種子成績呈報農鑄部備核

第十一條 本章程自公布日施行

民國十八年交通部電政公債條例

第一條 交通部爲整理及擴充電報電話無線電起見特發行公債定名爲民國十八年交通部電政

公債

第二條 本公債定額爲國幣一千萬圓

第三條 本公債年息定爲七釐

第四條 本公債定於民國十八年十一月一日發行

第五條 本公債接票面九六發行

第六條 本公債以交通部國際電報費收入全部爲還本付息基金如有不敷由部以其他電報進款
撥足按照還本付息表分期發交保管基金委員會指定之銀行專款存儲備付到期本息

第七條 前條保管基金委員會委員定爲七人由交通部派員二人財政部一人審計部一人銀行公
會二人錢業公會一人組織之其保管基金規則另定之

第八條 本公債每半年付息一次每年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爲付息之期

第九條 本公債分十年還清自民國十九年起至二十八年止每年抽籤還本一百萬圓

前項還本以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爲開始付款之期其抽籤日期於每年十二月十五日由
交通部特派員及財政審計部銀行公會各派一員會同監視執行

第十一條 本公司債債票分萬元千元百元十元五元五種均爲無記名式。

第十一條 本公司債債票得自由買賣抵押凡公務上須繳納保證金時得作爲担保品並得爲銀行之保

証準備金

第十二條 對於本公司債債票有僞造或損壞信用之行爲者由司法機關依法懲辦

第十三條 本公司債發行細則另定之

第十四條 本條例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民國十八年交通部電政公債還本付息表

年 月 日	公 債 總 額 還	本 數 付	息		共 計
			數 本	息	
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一千萬元	無	三十五萬元	三十五萬元	
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千萬元	無	三十五萬元	三十五萬元	
二十年六月三十日	九百萬元	一百萬元	三十一萬五千	三十一萬五千	
二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百萬元	一百萬元	三十一萬五千	三十一萬五千	
二十一年六月三十日	八百萬元	無	二十八萬元	二十八萬元	
二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百萬元	無	二十八萬元	二十八萬元	
二十二年六月三十日	七百萬元	一百萬元	二十四萬五千元	二十四萬五千元	
二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七百萬元	一百萬元	二十四萬五千元	二十四萬五千元	
二十三年六月三十日	六百萬元	無	二十一萬元	二十一萬元	
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百萬元	一百萬元	二十一萬元	二十一萬元	
二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五百萬元	無	十七萬五千元	十七萬五千元	
二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五百萬元	一百萬元	十四萬元	十四萬元	
二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四百萬元	無	一百七十七萬五千元	一百七十七萬五千元	
二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四百萬元	一百七十七萬五千元	一百七十四萬元	一百七十四萬元	
三十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四百萬元	一百七十四萬元	十四萬元	十四萬元	

二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三百萬元	十萬五千元	十萬五千元
二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三百萬元	一百萬元	一百十萬五千元
二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二百萬元	無	七萬元
二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百萬元	一百萬元	百七萬元
二十八年六月三十日	一百萬元	無	萬五千元
二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百萬元	一百萬元	一百零三萬五千元
計	一千萬元	三千八十五萬元	一千三百八十五萬元

全國度量衡劃一程序

第一條 工商部依照度量衡法第二十一條之規定以民國十九年一月一日爲度量衡法施行日期

第二條 全國各區域度量衡完成劃一之後依其交通及經濟發展之差異程度分三期如左

(一) 第一期 江蘇浙江江西安徽湖北湖南福建廣東廣西河北河南山東山西遼寧吉林黑龍江及各特別市應於民國二十年終以前完成劃一

(二) 第二期 四川雲南貴州陝西甘肅甯夏新疆熱河察哈爾綏遠應於民國二十一年終以前完成劃一

前完成劃一

(三) 第三期 青海西康蒙古西藏應於民國二十二年終以前完成劃一

第三條 前條規定之期限不得延展但有特殊情形時得由各該地方政府申敘理由咨由工商部呈請國民政府核奪

第四條 工商部應於度量衡法施行之日起成立全國度量衡局擴充度量衡製造所設立度量衡檢定

人員養成所

第五條 各省區及各特別市政府應於本程序所定該省區或該特別市完成劃一之前一年半或立度量衡檢定所

第六條 各省區及特別市政府應於度量衡法施行之日起六個月內製定該省區或該特別市度量衡劃一程序容請工商部審核備案

第七條 各縣市政府依據各該省度量衡劃一程序之規定附設度量衡檢定分所

第八條 各省區及各特別市所需要之度量衡檢定人員得由該政府依照工商部全國度量衡局度量衡檢定人員養成所規則第五條及第六條之規定容送人員至養成所訓練

第九條 各縣市政府所需要之度量衡檢定人員應由各該省檢定所就地訓練之

第十條 各省區各特別市及各縣市推行度量衡新制之次第如左

(一)宣傳新制 依照全國度量衡局頒發之新制說明圖表及其他宣傳辦法舉行宣傳

(二)調查售器 依照全國度量衡局度量衡臨時調查規程舉行調查

(三)禁止製造舊器 依照度量衡法施行細則第二十六條之規定凡以製造度量衡售制器具為

營業者應於本程序規定完成劃一期限之前一年令其一律停止製造

(四)舉行營業登記 凡製造及販賣或修理度量衡器具者度依照總量衡器具營業規程第一條

之規定呈請登記兼領取許可執照

(五)指導製造新器 依照度量衡法施行細則指導製造新制度量衡器具

(六)指導改造舊器 依照全國度量衡局所規定改造度量衡舊制器具辦法指導改造

(七)禁止販賣舊器 依照度量衡法施行細則第三十六條之規定限期禁止販賣舊制度量衡器

具

(八)檢查度量衡器具 依照度量衡器具檢查執行規則第二條之規定舉行臨時檢查

(九)廢除舊器 檢查後凡舊制器具之不能改造者應一體作廢

(十)宣布割一 各省區各特別市應于本程序規定割一期限之內定期宣布完成割一咨由工商部呈報國民政府備案

第十一條 某省區或某特別市宣布割一後工商部應令全國度量衡局派員前往觀察並將觀察結果

詳為審核據實呈報國民政府考核

第十二條 本程序自公布日施行

法

規



六
十

孟頫

呈 省政府荐任岑如森祝欽璈爲職

公牘

廳技正

十八年十二月三日

本廳呈文

呈建設委員會據福建水利局呈送

呈送 鈞府鑒核備賜分別委任實爲公便謹呈

雨量站調查表并圖式等件請核轉

一案除抽存一份備案外檢同圖表
各一份呈請鑒核由

十八年十二月三日

呈 省政府奉令據林繼炎呈爲陳鴻
泰牒報禁止駛輪一案已令閩侯長
樂縣縣長查復由

十八年十二月四日

呈爲呈送案在前奉 鈞會第二五七號令發雨量站調查表仰照
表詳填具報等因奉此遵經令飭省水利局遵照填報以憑核轉在案
茲據該局呈送雨量站調查表二份雨量器圖式二紙雨量站記錄表
二份請核轉等情到廳除抽存一份備案并指令外理合檢同表二份
圖乙紙隨文呈請 鈞會鑒核謹呈

呈爲呈復事案奉 鈞府訓令開據閩侯縣轉光裕里代表林繼炎呈
爲集資購置捷安輪船在駛請陽浦被陳鴻泰捏詞牒報禁止行駛損
失難堪請派員協全履堪等情查來呈所稱河陽港與清陽浦隔有黑
磚浦地名互異地點不同究竟是何情形令廳查明具復核辦等因附
發副呈粘件各一件奉此遵查此案昨據營前模範村村長黃展雲呈
建設委員會

公牘

公牘

二

稱林繼災購置捷安輪船試駛省長開挺訂捷安萬安上下流行駛時開辦滑石鑛公司并送鑛圖暨註冊費大洋陸拾元到廳當經呈奉
開表可保兩輪不致互撞等情當經職廳妥核惟有理由惟表列開駛時刻是否與潮汛相違並有無其他妨碍即經函請閩海關監督署暨分令閩侯長樂兩縣長查復核辦旋准省黨務指導委員會函據陳鴻泰呈以邵和和林繼災等牒呈營前模範村代請分上下流行駛每月計有十天必在河陽港相遇一進一出危險更甚各情又經職廳分別函令併案查復各在案茲奉前因除再令行閩侯長樂兩縣長併案查復以憑核辦轉報外理合先行具文呈復 鈞府察鑒謹呈

福建省政府

呈

農鑛部据泰寧縣豐南滑石公司

呈 省政府據本廳技正張馨等呈送

計劃瀛洲河堤岸圖一案應准如所

請照辦希查照請備案由

十八年十一月六日

費等大洋玖元式角伍分請核示飭
遵由

十八年十二月六日

呈爲轉呈事案查前據泰寧縣豐南滑石公司經理李昭芑先後呈報

呈爲呈請事職廳近經細核萬壽公司原定建築台江汛瀛洲河堤岸計劃書及圖尚未盡善亟應從長計劃改良以求堅固當即令派技正張馨技士姚煌華會同王工程師將該堤岸重新計劃并繪造圖說預算書呈候核辦去後茲據呈復稱遵將萬壽公司從前所定建築瀛洲

第一期鑛區稅二元二角五分鑛照印花稅銀二元理合具文呈送察鑛轉等情並附鑛圖六張呈文費等大洋玖元式角伍分前來查閱鑛圖尚屬妥合除抽存一份備案並批示外理合檢同鑛圖五份第一期鑛區稅大洋式角五分鑛照印花大洋式元隨文轉呈 鈞部核示飭遵實爲公便謹呈

河堤岸計劃書及圖說從新詳細計劃並繪圖造具預算書呈請察核，并送行駛時間比較表一紙到廳令此案前經職廳派員勘明該處港道窄狹暫時未便增駛新練呈明 鈞府轉否 交通部核准並令行指令祇遵再此次改良該河堤岸比原預算應增加料工價大洋一萬八千零七十五元零角正合併陳明等情據此查該技正等現送計劃圖及預算書尚屬周妥應即如請照辦所增工料費一萬八千餘元准予加入墊欵照約辦理除指令并函達萬壽公司查照外理合檢同計劃圖及預算書各一份備文呈請 鈞府核准備案實為公便謹呈

福建省政府

呈 省政府據營前範模村呈萬安捷安兩輪分上下午行駛省長一案据閩海關暨閩長兩縣長查復趕輪之日兩論必於港內相遇自應仍照原案暫緩添輪請核示由

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呈為呈請事業據營前模範農村村長黃挺雲呈稱萬安捷安兩輪互爭行駛省長一案經職廳親往勘查擬定時刻表按時開駛萬無在港內互撞之理擬請准兩輪分上下午試駛三個月當否候令祇遵等情

又據閩侯縣縣長呈復稱當經派員馳往切實查勘茲據復稱按捷安輪所定時間表謂每日與萬安輪相遇必在馬江附近與事實未能盡符蓋遇有趕潮之日難免不於港內相遇及妨碍帆船出入又該表所定開駛時刻與潮水亦未能盡合蓋河陽港潮水漲落均較馬江早一時許故按該表時刻開駛中多遇無潮進港又在八墩各鄉搭客數無多附近已有營前台龍兩輪並有萬安輪可以隨意搭乘交通記極

便利實無添輪之必要同港內添設一輪勢必逐日糾紛查河陽港業經建設廳飭由長樂縣政府籌濬俟疏浚後再行添輪當無危險之虞等情。福來縣長查捷安輪船原定時間表與萬安輪相遇處所既經委員會勘定事實未經簽符上原表所確開駛時刻與潮汐漲落亦未盡

相合者總在駛一切妨礙實際上自難避免現該港已由長樂縣政府遵令籌濬似應俟疏浚完工再行添輪較為妥適又據長樂縣縣長呈復稱：「河口港形勢難容兩輪并駛前已言之甚詳毋庸再贅現所應當討論者專在可否試駛問題」就時間至兩時二輪上下流錯點彼此皆同至多不過半點鐘之先後上省下長似乎不在港內舉遇然每

月七日至十一日又二十二日至二十六日必須趁汐出港中途須經二點餘鐘之久甲輪趁汐出港經過二點餘鐘乙輪始到潮已退蓋無從趨之以入港若待潮漲同駛則並無容駛必至碰撞假令提前兩點鐘開駛即是甲出乙入恰於港內相逢危險更甚或疑省長潮候每有參差然先派亦必先沙仍是一理況八墩鄉地點多與營前相連蓬船可搭淮下洲下朱二鄉與長樂交界皆係業農附聯上省每日只有數人等情准據此查此案既准閩海關監督暨閩長兩縣長查復趕潮之

日兩輪必於港內相遇實屬危險且營前模範村原送開駛時刻表與

福建省政府

呈復省政府福達汽車公司擅行設所招

生傳習駕駛殊屬不合法公安局飭署

查明勒令停止請察鑒由

十八年十二月十八日

呈爲呈復事案奉 鈞府訓令開准省黨指委會函據閩侯縣指委會呈轉據汽車工會呈稱福達汽車公司私擅設所招生傳習駕駛有碍工運轉請核辦見復等由分廳會明核辦等因奉此令傳習駕駛汽車關係至重倘非設備完善必至流弊滋生乃該福達汽車公司未經呈

公安局飭署查明勒令停止俱報外理合具文呈復敬乞察鑒實爲公

便謹呈

福建省人民政府

呈省政府莆仙區公路分局於十九年一

及查驗簡章請核議施行由

月一日裁撤局長林步堂升充職廳技

十六年十二月十七日

呈爲呈請事案奉 鈞府訓令據民政廳呈據水上公安局呈據取緝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日

呈爲呈報事務會蒲仙幹路路基現已築竣可以實行通車業經職司督同公路局核准將自福州峽南起經福清至仙遊楓亭止全段

幹路歸福興長途汽車公司承租行車營業已將本租及借款合約另文呈報在案此後甫仙區公路分局事務較簡自應將該分局及楓高

涵江瀨溪各車站暨糟田福清之護路隊養路隊於十九年一月一日
起三歲收銀三萬三千五百元大降二三三五萬於各市

起全行裁撤以後行車養路事宜統歸公司承辦其未完橋梁路面工程另設莆仙幹路工程處派員辦理與漁思幹路工程處仙遊段辦事

處均直隸省公路局督率前莆仙分局局長林步堂著有勞績應請升充職廳技正以示鼓勵除分令外理合具文呈報 約府察鑒備案實

爲公便謹呈
一
福建省政府

呈
省政府擬訂取緝內何輪汽船規則

請准許得實為空情可通。一、添置汽船各四隻。二、添置汽船三隻。
經職廳派遺技正兩員會同水上公安局暫照現訂規章召集各汽船

公牘

來省實行檢驗取緝合併陳明謹呈

福建省政府

本廳咨文

咨<sub>財收
民政
教育</sub>

廳奉

省府令准內政部咨修正

福建省政府<sub>財政
民政
教育</sub>廳長<sub>李
陳</sub>

土地測量應用尺度章程已呈准公請
飭屬遵照一案仰飭遵照請查照

十八年十二月十日

咨財政廳送各縣建設局開辦停止及預
算書單狀況一覽表並各局預算書由

十八年十二月十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爲咨行事案奉 省政府訓令開准內政部音開
查土地測量應用尺度章程前經本部制定呈准以部令公佈在案惟
查原章程係依據 國民政府公佈之尺度標準方案訂定與最近
國民政府公佈之度量衡法稍有出入當經本部將應行修正各點呈
請行政院臺核轉呈示遵去後茲奉 行政院二九二五號訓令內
開爲令知事案查前據該部呈送修正土地測量應用尺度章程請確
核轉呈一案當經據情轉呈並指令知照各在案茲奉 國民政府
第二五四三號指令開呈件均悉准予備案附件存此令等因奉此合
行令仰該部知照此令等因奉此原以部分公佈並分咨外相應檢同

本廳委令

修正章程一份咨請查照並轉飭所屬各機關一體遵照等由附修正
章程准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廳長遵照並飭屬遵照修正章程抄
發等因奉此除分別咨令外相應照錄原章程咨請查照此咨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爲咨復事案准 貴廳咨以浦城縣建設局所送
各月份預計算書單表據等數目及手續均有不符請飭更正編造至
各建設局何日開辦何日停止各月份預算書單已否一律送齊並賜
聲明彙案見復以便結束等由准此查浦城縣建設局補助費原列每
月應撥二百元本年三月據該縣縣長戴少楨呈報娛樂捐停止月應
撥三百三十元七角並送預算書前來業經咨達在案其四月份計算書

據及收據印花等現已令催該縣轉飭迅速造齊以憑核轉至各建設局自開辦之日起至停止之日止各月份預算書單多經咨送有案現在各局裁撤已久積欠經費亟應照案撥還以資結束准前由相應開列各縣建設局開辦停止日期及呈送預算書單狀況一覽表並補檢各局前述各月份預算書一併書請 貴廳查核迅予撥給至級公費此咨

福建省政府財政廳廳長李

咨財政廳核同益公司葉國瑞呈繳萬壽

橋頭戾盈新地溢出面積地價照費請

查收填照送廳發領由

十八年十二月卅日

函財政廳請暫緩標賣南台塢尾玉帶河
河口由

十七年十二月十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爲咨請事案查敵廳前標賣萬壽橋頭新填地第四區月盈戾宿列六字號爲同益公司代表葉國瑞最高價得標領賣業將四至詳圖并地價照費咨送貴廳核收填給部照送廳轉發在案茲據福州市工務局呈報測量結果計戾字比原面積溢出二方丈五十二方尺盈字比原面積溢出八方丈一十四方尺兩共溢地應一環腰河一端本在瀛洲戲園之旁通口於台江汛北岸去年冬間后洲

十方丈六十六方尺應照原投標價每方丈大洋七百零五元歸回同益公司一併領買等情并據該公司呈繳地價大洋七千五百一十五元三角又冊照費大洋三百七十五元七角七分請予補給執照等情各據此除批令外擬應再檢四至詳圖一份連同地價冊照費辦公費四至已詳圖內并請收地價過賬照扣五分辦公費外其餘九五地價大洋七千一百三十九元五角三分五厘交由敵廳會計羅途愚領用以應路用并祈見復爲荷此咨

福建省政府財廳政廳長李

本 廳 公 函

六舖鄉民因關顧衛生預防火患起見曾擬於該處籌款濬渫而福新各舖市民又以開河毀路有碍交通雙方紛控累月莫決嗣經敝廳長躬往踏勘該處實須開溝築路一面開鑿水井三者並行方為有益當即擬具辦法呈奉 省政府核准施行現此項工程正飭水利工務兩局會同辦理報載地點如果即係該河河口一段應請 貴廳暫行保留俟此項工程劃定之日當再咨知標賣相應函請 查照辦理即希見復為荷此致

福建省政府財政財廳廳長李

廈門海關監督署

公函
閩海關監督署准軍政部兵工署函
查本省硫硝等產額及外貨輸入量等
由除分函外請轉向稅務司查明輸入
量以便轉復由 十八年十二月十六日

函萬壽公司奉 省政府指令萬壽公司
築造台江碼頭實際開工日期一案准
予併案請查照由十八年十二月十九日

逕啟者案准軍政部兵工署材字第十六號公函開敘署為整理兵工
政府指令開呈悉准予備案此令等因奉此相應函達即希 查照此
材料起見特設兵工材料購辦委員會以專責成近查各廠每年所用
硫酸鉛鋼為數甚巨理 應選購國產以遏漏卮惟外 貨輸入本國產
萬壽公司

委任程炳耀爲谷平支路工程處主任

由

十八年十二月五日

爲令委事案照第仙區公路分局現已裁撤該局長林步堂著有勞績應即升充本廳技正以示鼓勵除呈報省政府並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此令

令谷平支路工程處主任程炳耀

爲全委事案據省公路局呈稱茲古田縣屬谷口至平湖支路亟應建築以便交通茲查有程炳耀堪以委充谷平支路工程處主任理合

具文呈請察核委任並刊發鈐記以利進行等情到廳應即照准委任

程炳耀爲谷平支路工程處主任除分令外合行刊發鈐記並檢發各

種例章圖表令仰該主任查收就日前往籌備開辦具報勿延此令

委任王耐爲調查漁業專員由

十八年十二月六日 令調查漁業專員王 耐

茲委任王耐爲調查漁業專員仰即遵照此令

委任王作賓爲本廳技士由

十八年十二月十二日 令本廳技士王作賓

茲委任王作賓爲本廳技士此令

委任林步堂爲本廳技正由

十八年十二月廿日 令本廳技正林步堂

訓令本廳第四科主任科員毛秉成勤

公牘

勞卓著業經具呈省政府請以荐任
職待遇茲奉指令照准應轉行知照

由

十八年十二月四日

令本廳第四科主任科員毛秉成

爲訓令事查該主任科員辦理路市各政務勞卓著業經本廳具呈
省政府請以荐任職待遇以示鼓勵正案茲奉 指令開是准予照
辦仰即轉佈知照此令等因奉此令仰該員知照此令

訓令水上公安局奉 省政府指令據

呈陳本清呈訴汽船主卞宜端等違

約偷運食米一案已令水上公安局

查辦仰迅飭查核辦具報由

十八年十二月五日

令水上公安局局長

爲令行事業案查據上游紅員工聯會陳本清呈訴汽船主卞宜端等
違約偷運食米等情本廳當以汽船帆船等執運輸一案前經黨政聯

席會議議決辦法尙未奉到明令呈請 省政府核示遵辦在案茲於
本月二日奉到指令開悉查帆船汽船等執運輸一案前經黨政聯
席會議議決仲裁規章業經分令遵辦在案據陳本清分呈前來已令
水上公安局飭查核辦仰知照此令等因奉此令行令仰該局長迅即
飭查核辦具報此令

訓令本廳所屬各機關奉工商部令發

十八年交通部電政公債條例附還

本付息表一案仰知照由

十八年十二月四日

令本廳所屬各機關

爲令行事業案奉 工商部訓令開奉行政院第三六九六號訓令內開

現奉 國民政府第一〇四〇號訓令開爲令知事查民國十八年交
通部電政公債條例業經制定明令應即通飭施行除分令外各行抄
發原條文及附表令仰知照并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計抄發

民國十八年交通部電政公債條例附還本付息表一份奉此除分令
外各行抄發原條文及表令仰知照并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

計抄發民國十八年交通部電政公債條例附還本付息表各一份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條文及附表令仰該廳知照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照抄原條例付息表令仰該縣知照此令

訓令本廳所屬各機關奉 工商部令

十八年十二月十日

令各縣縣長

發修正鐵道部組織法令仰飭屬知

照由

十八年十二月五日

爲令行事業奉

令本廳直屬各機關

爲令行事業奉

工商部訓令開奉

行政院訓令內開爲令知事現奉
國民政府第一二三號訓令開爲令知事查鐵道部組織注前經制定
公布在案茲將該項條例明令修正亟應通飭施行除分令外合行抄
發修正條文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計抄發修正
鐵道部組織法一份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修正條文令仰知照並
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計抄發修正鐵道部組織法一份奉此
除分令外合行抄發修正條文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等因
奉此除分令外合行照抄修正組織法令仰該某知照此令

訓令各縣縣長奉工商部令發全國度量衡程序仰知照由

爲令行事業奉 工商部工字第一八零九號訓令開覽權度標準方
案及度量衡法業奉 國民政府先後頒布是項新制亟待推行本部
前擬訂度量衡推行委員會規程行知各部會及全國商會聯合會各
派代表籌議辦法經於本年九月間召集開會公同討論僉以全國推
行程序最闊重要決採分期分區辦法以民國十九年一月一日爲度
量衡法施行日期并定於十九年年底以前先行完成劃一全國公用
度量衡以資倡導以後卽按照全國各省區交通及經濟發展之狀況
定其完成劃一之先後計分三期江蘇浙江等十六省及各特別市爲
第一期應於二十年底以前完成劃一四川雲貴等十省爲第二期
應於二十二年年底以前完成劃一最後青海西康蒙藏爲第三期應
於二十二年年底以前完成劃一最後青海西康蒙藏爲第三期應
國民政府核准備案除分別咨令外合行檢發程序一份仰卽知照
等因奉此除通令外合行刷發程序令仰該縣縣長知照此令

訓令所屬各機關奉 省府令奉行政
院令自本年度起各項收入一律編
入計算書並註明來源及劃撥情形
倘有隱漏責成各主管機關舉發轉
飭遵照由 十八年十二月十一日

令本廳所屬各機關

爲令遵事案奉

省政府第五九六七號訓令開案奉
行政院第三九八五號訓令開案奉

月份計算書類特應將行政收入正稅收入附稅收入營業收入以及其他臨時雜項收入一律編入收入計算書並註明來源及其劃撥情形以昭翔實其未經造報者悉行限期補送嗣後倘有漏報隱匿情事其長官應予以相當處分一面通令責成該上級機關主管機關以及財政部審計院隨時查考舉發以儆欺蔽似此始可將中央與地方收入支出澈底劃分切實執行否則終歸澄清之日是否有當理合呈請鑒核施行等情據此除指令呈悉所請應准照辦候令行各機關遵照辦理可也仰即知照此令印發并分行外合函令仰該院即便遵照辦理并轉飭所屬一體遵照辦理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省政府即便遵照辦理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廳長遵照辦理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辦理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

國政府訓令內開案據審計院院長于右任呈稱竊惟職院審核全國歲入歲出負責至重稍形疏忽不獨有辜鈞府之委任抑且無以免民衆之指摘是以孜孜所求者惟收支之適當欺蔽之擴清署盡制用之助查各機關所編各月份計算書每祇編支出計算書而不編收入計算書或僅編一部分收入計算書而匿報其他各部分收入致中央與地方之收支既難於確實劃分又不易適合均衡似此情形非從根本改善不足以整飭財政擬請鈞府令飭各機關自本年度始編造各

訓令工務局仰將現築新路畫分段落
註明起訖舊地名呈候轉呈 省政
府更定新名以符名實由

十八年十二月十四日

令福州市工務局局長林恩溥

行令仰該廳長遵照並飭處遵照修正規程抄發此令等因奉此除分

爲令遵事案查福州市路前此多係沿用舊時名稱殊與實際不符應

令外合行照抄修正規程令仰該縣長知照此令

由該局將此次改築各新路畫分段落註明起訖舊地名開列清單呈

候本廳轉呈 省政府更定新路名以符名實合行令仰該局長遵照

此令

訓令各縣縣長奉 省府令奉行政院

令修正航空公司組織規程一案仰

知照由 十八年十二月三日

令各縣縣長

令閩侯縣縣長

爲令行事案奉 省政府訓令開奉 行政院訓令第三七四三號內
開現奉 國民政府第一〇五五號訓令開爲令知事查中國航空公司
司組織規程前經制定公布在案茲將該規程第四條明令修正應即
通知施行除分令外合行抄發修正條文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
知照此令等因計抄發修正中國航空公司組織規程條文一份奉此
除分令外合行抄發修正條文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等因
時期何敢坐視不謀所以補救之之道茲查閩侯縣轄旗下山全部山
地及該山附近之鳳山台尾山山田窩山田鼎水磨壠兩面山五鳳橋
附修正規程一份奉此查此項規程前經轉飭遵照在案奉令前因合
五鳳裡石鼓龍源觀野猪山一帶面積廣大多屬官荒民有而執有完

納租稅之契據者實爲少數且皆荒蕪不治殊爲可惜擬請將前開山地統歸敵校造林以示模範並可供學生實習之用倘蒙貴廳俯准請卽布告附近鄉民凡係官荒爲民間佔有者一律收回歸由敵校保管其孰有合法契據屬緒民有者應限期由所有者開明界址報經貴廳認爲確實後成林之日仍照貴廳前領民地官辦造林章程派利以昭公允此舉關係國土保安及國計民生至大爲此函請貴廳察照辦理等由到處查犁荒造林本廳正在積極提倡准稱旗下山等處山場多屬官荒自應先行由縣派員會同該校前往勘查清丈按處定界然後再由該校定界內民荒處理辦法及一切造林施業方針送廳察奪准函前由除函復外合行令仰該縣長遵照辦理此令

訓令省公路局奉 省府令據函錦汽車戶代表黃景雲等呈請令飭查照 車戶代表黃景雲等呈請令飭查照 所頒章程承租現定路線一案仰查 明現辦情形報廳由

十八年十二月十九日

令省公路局

爲令行事案奉 省政府訓令開據涵錦汽車戶全體代表黃景雲等呈稱緣鎮等聯合各公司共同組織莆楓汽車公司當以當軸有莆楓路段招人承租之佈告卽於十八年十月十七日呈奉省公路局批以遵章承租莆楓各路段固無不可仰該代表卽速前來本局商議借款呈悉各屬路線業經本局出示招商承租行車以一律該車戶等如願并路租數目然後備具一切手續呈核此批等示經疊派代表向建設廳接洽經蒙當面諭允並頒給章程鐵限於十月三十一日以前電覆集股份聯合汽車戶妥議辦法並經着手積極籌備續派代表攜帶保證金上省前赴建設廳繳乃近接代表等函覆以建設廳現又變更路段成議擬自峽南起至惠安之洛陽橋爲一段將前議之自南田江口至仙轄楓亭之路段完全推翻並有將本路段承租他手之語鎮等聞信之下不勝駭異查莆楓路段原係建設廳核定其承租辦法以及借款數目並承租還債所有一切章程概由建設廳頒給鎮等遵章組織公司並遵鐵限電呈遵章承租趕派代表帶款上省而乃突然變更成議轉租他人將置鎮等於何他置各汽車戶於何地置數百輛汽車於何地鎮等遵章頒給章程始敢着手組織公司若將本公司所組織

之汽車一概抹煞則數百家之汽車戶一二千人之工人勢不至餓斃
不止况此項汽車多係莆仙回國華僑集資購置原以黨國成立得隸
於青白旗幟之下冀可安居樂業倘一旦營業中斷血本無歸而至流
於餓莩亦非革命政府重視華僑之意無論路線如何變更用特瀝情
呈懇切府察核迅賜令行建設廳並省公路局查照原議並前日所頒
給章程如約承租現定路段以結信用以惠營業等情據此除批示外
合行令仰該廳長查核辦理此令等因奉此合行令仰該局迅即查明
現辦承租該路情形報廳以憑轉復此令

形見拙茲制定農產物種子交換所章程以爲交換種子機關組織之
準則經呈奉 行政院轉呈 國民政府核准公布在案除分令外合
亟檢同章程二份令仰該廳遵照辦理并將辦理情形隨時呈報爲要
此令計發農產物種子交換所章程二份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刷
發原章程令仰該縣政府遵照辦理此令

訓令 漳廈鐵路管理局
海澄 龍溪 縣縣政府 奉

省府令行政院令

飭各公安局嗣後外勤湏至路線內

訓令各縣縣政府奉 農鑄部令發農

產種子交換所章程仰遵辦一案刷

會同路警辦理一案仰遵照由

十八年十二月十七日

發原章程仰遵照辦理由
十八年十二月六日

令各縣縣政府

令 漳廈鐵路管理局
海澄 龍溪 縣縣長

爲令行事案奉 農鑄部第一〇三三號訓令開查交換種子爲改良
農產增加收穫之根本要圖東西各國均極注重我國古稱重農之
邦各項習慣未能依科學方法換種改良以致農業比較東西各國轉
爲令遵事案奉 省政府訓令開奉 行政院第四一七零號訓令開

據鐵道部呈稱竊見地方警察及鐵路警察職責各有所專卽權限未
可逾越但事務上有時必需通力相濟方足以保公安查近來各路頗
有地方警察事前並不通知路局輒入站台干涉旅客或登車搜檢致

十八年十二月十九日

稽行車時刻以此引起路警與地方警察權限之爭又各路站遇有緊

急事變非路警之力所能防禦制止時各該地方警察頗乏救護之同

情即事後亦仍不負協助之責歷來事實蓋非一端據前事以觀似過

爲令遵事案奉

于自由據後事以觀又近坐視苟以爲鐵道屬國營事業警察擊全市
公安同服務于國家自不容于意存畛域擬請鈞院俯賜令行內政部
暨各省政府各特別市政府轉飭各市縣公安局嗣後如有外勤事務
需至路線範圍內辦理時其尋常處分事件應先行函會路局其緊急
處分事件亦應臨時知照路局或站上之負責人員會同路警辦理至
各路局站遇有特別事變發生各該公安局應隨時協助以共同維護

有產業似此權限分明而仍歸合作庶兩有裨益是否有當伏候鑒
核示遵等情據此除指令照准并分行外各行令仰該省政府即便遵
照轉飭各市縣公安局遵照辦理此令等因奉此令行令仰該廳長轉
飭遵照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各行令仰該局縣長遵照此令

工商部商字第7302號訓令開案查公司驗換執照前於六月九
日限期屆滿當經本部展限六個月通令轉飭遵照在案其已遵章呈
請查驗者固多或因各地交通阻滯商人對於中央政令未及週知未
經依限呈請者尙復不少本部爲體恤商難起見特再寬予展限三個
月自十八年十二月十日起截至十九年三月九日止除公布呈明
行政院並分咨各省府特別市政府及各行各商會聯合會外各行
令仰該廳轉飭各商一體依限呈請查驗換照毋再延誤再呈請驗換
執照者併應檢具公司章程最近股東名簿董事監察人姓名住址表
呈候查核此令等因奉此查此案前奉

訓令各縣縣長奉 工商部訓令公司

查驗執照特再展期三個月仰轉飭

訓令本廳所屬各機關奉 省政府令

各商依限遵照辦理由

奉行政院令發鐵道部收回廣東粵

漢鐵路公債條例及還本付息表仰

鐵道部收回廣東粵漢鐵路公債

知照由

十八年十二月廿日

令本廳所屬各機關

爲令行事案奉

省政府訓令開奉

行政院第四一二七號訓令開案奉

國民政府第一二五號訓令內開爲令知事查鐵道部收回廣東粵漢
鐵路公債條例業經明令公布應即通飭施行除分行外各行抄發原
條文及附表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
外各行抄發原條文及附表令仰知照并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等因并
附發條例表各一份奉此除分行外各行令仰該廳長知照并轉飭所
屬一體知照條例并表抄發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各行照抄原條例及
表令仰該 知照此令

附抄件二份

鐵道部收回廣東粵漢鐵路公債條例

第一條 鐵道部爲收換廣東粵漢鐵路民有股票發行公債定名爲

第十二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第二條

本公債以國幣二千萬圓爲最高發行總額

第三條

本公債專充收換廣東粵漢鐵路民有股票之用官股不在

此例

前項民有股票每股面價毫洋五圓換公債票國幣四圓

第四條

本公債于民國十九年一月一日發行

第五條

本公債利息定爲週年二厘以每年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爲給付之期

第六條

本公債之還本付息以廣東粵漢鐵路儲利爲基金按照還本付息表所載數目每月由該路撥交中央銀行專款存儲備付到期本息

第七條

本公債自發行之日起至第五年底止抵付利息自第六年起每年抽鐵還本一百萬元至還清爲止

第八條

本公債發行後由鐵道部債票持有人及當地商會各派代表二人審計機關一人組織基金保管委員會負責保管本公債基金及監督本公債還本付息事宜組織章程另定之

第九條

本公債債票分百元四千元四元三種均爲無記名式

第十條

本公債債票得自由買賣抵押

第十一條

對於本公債債票如有僞造及損信用等情由司法機關依法懲治

付 息 表

民國	年	期	還本數目	付息數目	尚欠債本數目
三	十五	上		110,000	11,000,000
三	十五	下	1,000,000	110,000	10,000,000
三	十六	上	2	100,000	10,000,000
三	十六	下	1,000,000	100,000	1,000,000
三	十七	上	2	90,000	9,000,000
三	十七	下	1,000,000	90,000	8,000,000
三	十八	上	2	80,000	8,000,000
三	十八	下	1,000,000	80,000	7,000,000
三	十九	上	2	70,000	7,000,000
三	十九	下	1,000,000	70,000	6,000,000
三	二十	上	2	60,000	6,000,000
三	二十	下	1,000,000	60,000	5,000,000
三	廿一	上	2	50,000	5,000,000
三	廿一	下	1,000,000	50,000	4,000,000
三	廿二	上	2	40,000	4,000,000
三	廿二	下	1,000,000	40,000	3,000,000
四	廿三	上	2	30,000	3,000,000
四	廿三	下	1,000,000	30,000	2,000,000
四	廿四	上	2	20,000	2,000,000
四	廿四	下	1,000,000	20,000	1,000,000
四	廿五	上	2	10,000	1,000,000
四	廿五	下	1,000,000	10,000	..

附 還 本

民國	年	期	還本數目	付息數目	尚欠債本數目
十九	一	上	無	200.00	20,000,000
	一	下
二十	二	上
	二	下
廿一	三	上
	三	下
廿二	四	上
	四	下
廿三	五	上
	五	下
廿四	六	上	20,000,000
	六	下	1,000,000	200.00	19,999,000
廿五	七	上	..	190.00	19,999,000
	七	下	1,000,000	190.00	18,000,000
廿六	八	上	..	180.00	18,000,000
	八	下	1,000,000	180.00	7,000,000
廿七	九	上	..	170.00	7,000,000
	九	下	1,000,000	170.00	1,000,000
廿八	十	上	..	160.00	16,000,000
	十	下	1,000,000	160.00	18,000,000
廿九	十一	上	..	150.00	15,000,000
	十一	下	1,000,000	150.00	4,000,000
三十	十二	上	..	140.00	14,000,000
	十二	下	1,000,000	140.00	13,000,000
卅一	十三	上	..	130.00	3,000,000
	十三	下	1,000,000	130.00	12,000,000
卅二	十四	上	..	0	1,000,000
	十四	下	1,000,000	100.00	11,000,000

訓令各縣縣長奉農礦部令爲奉行
政院令飭前部以造林爲防止水旱
災治本辦法通令各縣水利機關劃
出經費建造水源及湖海岸森林等
已奉國民政府決議指令院令主管
部通知各省一案仰遵照辦理等因
復奉建設委員令同前因仰遵照辦
理隨時具報以憑彙核轉報由

十八年十二月廿三日

令各縣縣政府

爲令行事案奉
農礦部第一零五零號訓令開案奉
行政院第四三六七號訓令內開爲令飭事案據該部呈稱密職部設
計委員會前於本年九月二日舉行林政會議藉資規劃全國林政事

宜業經呈報鈞院鑒核備案茲據該會常務委員等呈送會議決議案
全部前來復查該決議案內關於防災造林之第二案內開請中央明
令規定造林爲防止水旱災治本辦法通飭全國森林及治水機關一
致進行第三案案內開請政府募集治水造林公債第六決議案內開
請中央通令各治水機關劃出乙部份經費建造水源及河湖海
沿岸森林等語詳核該各案決議理由除募集公債一案應俟職部與
財政部切商具體辦法再行呈候核奪外其他兩案一則規定造林爲
治災根本辦法俾國人恍然于灾害淳至以引起其造林之决心一則
利用經費充裕之治水機關俾以造林爲輔助計劃藉收標本兼治之
効所擬辦法均關切要果能准照所議切實推行實于防災造林兩有
裨益理合呈請鑒核轉請國民政府明令施行等情據此當經轉呈
茲奉一國民政府第二八零一號指令開呈悉案經本府第五十三次
國務會議決議由行政院令行主管部通知各省仰即轉飭遵照此令
等因奉此除分令內政部交通部建設委員會外合行令仰該部卽便
遵照通知各省此令等因奉此令並令仰該廳遵照辦理仍將辦理情
形具復以憑查核此令等因復奉

建設委員會第六二六號令同前因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局遵照辦

理隨時具報以憑彙核轉復此令

訓令福州市工務公安兩局萬壽橋頭
新填地速卽興工建築限一年內竣

工仰注意保護由

十八年十二月廿四日

令福州市

工務局局長

爲令遵事案照福州萬壽橋頭新填地前經本廳分編天地元黃宇宙
洪荒日月盈昃辰宿列十五字號整作四區評定地價招商競買經於

本年九月二十三日卽請各界派員到廳監視當衆投標計天地元黃

宇五字地爲林乾惕投得宙洪兩字地爲吳瑞汝投得荒日兩字地爲
張澄清投得月盈昃辰宿列六字地爲同益公司葉國瑞投得已據繳
清地價咨經財政廳填給部照粘同地圖發領收執並經布告各該地
應起蓋三層以上之磚屋或鉄筋混凝土之樓屋統限一年以內建築
完竣不得逾延在案茲各得標人領照已兩月有奇尙未着手建築
該地爲交通最繁盛之區觀瞻所繫未便任延應再行飭催各該得標

人趕速興工暨將造法圖樣逕呈工務局審定一面由廳分別函令行
政司法各界一體注意保護庶免阻礙倘逾限不能建竣定卽嚴行取
緝以重市政除分別函令布告外合行令仰該局長遵照一體特別注
意保護勿稍疏虞切切此令

訓令省公路局據龍溪天寶區代表柯

鸞聲等呈請集資建築寶山車路一

案仰轉飭查明卽飭照章備齊手續

呈廳核辦由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日 令省公路局

爲令行事案據龍溪天寶區各界民衆代表柯鸞聲等呈稱屬區運輸
困難經召集各界開會討論議決集資建築寶山輕便車路並創立民
辦股份公司附送簡章圖說請准备案等情據此除批示外合行抄發
原文及簡章令仰該局迅卽轉飭漳龍區公路分局查明所請建築寶
山輕便車路如無其他妨礙卽飭該代表柯鸞聲等參照民辦車路草
程備齊手續呈局轉廳以憑核辦此令

訓令
雲霄
南安縣
南平
縣長委任
郭鳳翔
陳鈞菴
石珂
爲該縣縣政

經主管官署核准即可施行仰知照

府建設科科長仰卽遵照設科督同

該科長認真辦理由

十八年十二月廿四日

由

十二月廿七日

令
雲霄
南安縣
南平
縣長

省政府訓令開准內政部土字第二八五號令開案奉

爲令違事案查該縣縣政府設置建設科辦理建設行政事務業經本

令
雲霄
南安縣
縣長

行政院令開爲令行事案據鐵道部呈稱案登京滬鐵路管理局前

在首都下關車站機房附近跨路建築涵洞並鑿池開渠一案京滬鐵

道局准南京特別市政府函囑照章報勘發給執照當經該路局以爲

應呈奉 省政府核准在案茲委任陳鈞菴爲該縣建設科科長除令

石珂

委外合行令仰該縣長遵照尅日設科督同該科長認真辦理並隨時

具報備查此令

訓令
省公路局
漳廈鐵路局

奉省府令准內政部咨嗣

後各鐵路局在其範圍內營建工程

此項工程係本路立站用水供給新計劃之一部分在路界範圍內似

無先向市政府領取執照之必要等語兩復在案職司准南京特別

市政府咨開挖工移易是稱職局定章關於修建及什項工程無論公

私均須由承建人來局報勘以憑發照興工凡在本市市區範圍以內

此項規章自所官民共守該局似未便因係國家機關卽予獨異等情

咨請轉飭該路局照章辦理特此當經令據該路局核議去後茲據復

稱鐵路界內一切設施向以部令爲奉行標準此次下關車站機房附近築建涵洞既奉鈞部令准未便再赴工務局報勘領照等情前來又經據情咨復南京特別市市政府在案竊以爲鐵道屬國營事業其工程計劃與市政府工務局定章所有公私什項工程完全不同關於建設與修造在路線界限之內隨時興作只能就工程上之需要而行不但與私人之任何營建有異亦與其他國家機關之普通營建有別今南京特別市市政府執工務局定章以繩京滬鐵路管理局之用水工程似未能明瞭鐵道行政之系統及鐵道新工之重要現國內已成之路諸待修理計劃之路正待建設爲謀工程之便利及赴緊急之事機起見但在路線界限之內自不至與各地方市府對於工務之計畫有所妨害即無庸再照各地方市府之工務規章履行報勘領照手續以免曠廢時日而期迅速若必事事履行此項手續即已成之鐵道長亘十里處處有修理之事即日日在報勘領照之中固已不勝其繁而將次興工之鐵道雖已勘定仍需由各地方市府之復勘是築室道謀實多牽掣即新路有不能建築之趨勢若南京市政倡之於前各地方政府必踵之於後所有鐵路工程將不勝其干涉費時糜款甚非計也擬請鈞院明令規定各鐵路管理局及鐵路工程局在其範圍以內之營

建筑工程除與各市府所計畫之城市工務有重大關聯或妨礙者應先事互相辦理外其餘一經主管官署核准即可施行毋須再候各地方工務機關之復核以明權責而杜將來之爭議是否有當伏候鑒核示遵等情據此除指令呈悉所請係爲利便工程起見應予照准仰候令內政部轉行各省市政府知照可也至路線範圍內營建工程與各地方工務計畫有重大關聯或妨礙者仍應先事互商辦理併仰知照此令合印發外合行令仰該部即使遵照轉行各省市政府一體知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呈復並分咨外相應咨請知照等由合行令仰該廳長遵照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
知照此令

訓令各縣縣政府奉工商部令奉行政

院令國府公布人民團體設立程序
案令仰知照並轉行遵照由

十二月廿八日 令各縣縣政府

爲令知事案奉

工商部勞字第一一二三號訓令開案奉
行政院訓令第四三三一號內閣爲令知事現奉

國民政府第一一五九號訓令開爲令知事查人民團體設立程序案
業經制定明令公布除分行外合行抄發該案原文令仰知照并轉飭
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計抄發人民團體設立程序案一份奉此除
分令外合行令仰該部知照并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并附程

序案一份奉此除分行外合行抄發程序案令仰該廳知照并轉飭所

屬一體知照再人民團體組織方案載見中央週報第五十五期併仰

知照此令等因附發人民團體設立程序案一份奉此除分行外合行

抄發附件令仰該縣政府知照并轉飭職業社會各團體遵照此令

左列人民團體均須遵照十八年六月十七日第三屆中央執行委員

第二次全體會議議決之人民團體組織方案所規定之程序受黨部
之指導方得依照現行各該關係法規之規定設立之

一職業團體 農會工會商會等

二社會團體 學生團體婦女團體及各種慈善團體文化團體

等

訓令各縣縣長各縣商會

福州 廈門 總商會 福建全省商會聯合會

訓令本廳技正 汪培元 何 峯 據水上公安局呈

爲令行事案奉 省政府第六一二一號訓令開准工商部咨開案查
商會法施行細則業經本部依法制定於本年十一月十三日公佈施
行在案茲特檢寄三份請煩查照轉飭所屬各商會一體遵照辦理等
由並商會法施行細則三份准此合行檢發原細則一件令仰該廳長
知照並轉飭遵照此令等因附發商會法施行細則一件奉此除分令

外合行刷發原細則一份令仰該縣長知照此令

奉 省政府令准工商部咨送商會
法施行細則仰轉飭遵照等因仰
遵知

十八年十二月十八日

各縣 縣長
福州 商會
廈門 總商會

福建全省聯合會

爲設立汽船查驗處一案仰卽遵照

辦理具報由

令各縣縣長

爲合催事案奉

十八年十二月卅日

令技正 汪培元

何 岑

省政府第六三零三號訓令開案准工商部工字第一八五三號咨開
查度量衡新制亟待實施所有全國度量衡劃一程序業經度量衡推
行委員會詳爲規定呈奉

爲令行事案據福建全省水上公安局局長吳樹呈稱窺查驗上游汽
船一案係由鈞廳遣派汪何兩技正辦理並由職局轉飭各汽船到地
受驗但此等辦法對於時間頗覺遲緩職長擬於三保地方設一汽船
查驗處仍由鈞廳派員並職局派警專爲查驗汽船之用此等辦法較
見便捷是否有當理合具文呈請察核示遵等情據此除指令呈悉應
准照辦仰卽會同汪何兩技正妥速計劃具報此令等語印發並分令
外合行令仰該技正遵照辦理具報此令

訓令各縣縣長奉 省政府令准工商

部咨催預繳度量衡標準器價等因

仰文到一個月內迅卽備價解部並

具報由

十二月卅日

國民政府備案並咨請貴省政府及各省府查照在案現在全國各
縣之標準器皿應製齊頒發以資檢較除中央各院部會及各省市政
府之標準器業經本部先後分送外並已視各縣預繳標準器價之後
開始分別頒發惟貴省各縣未將器價照繳者尙屬不少於新制推行
影響實鉅相應咨請查照並嚴催速繳萬勿再延以便將該器尅日製
齊迅予頒發俾全國度量衡得以早日完成統一等由准此查此案送
准部咨均經令飭遵辦在案茲准前由合行令仰該長迅卽分別催解
勿延此令等因奉此查此案迭奉

省政府訓令均經本廳令飭該縣長備價依期解部在案奉令前因復
查度量衡新制平省定在第一期劃一完成省份之列此項標準器價
亟應解繳以利推行除分令外合再令催該縣長遵照限文到一個月
內迅速備價解部並具報備查勿得遲延切切此令

公 賦

二五

本廳指令

悉查民營電氣事業與地方建設有關所有創辦註冊手續自應呈由地方主管官廳核准轉呈據稱該邑民營電氣分司呈請註冊竟由全國電業聯合會核轉殊為不合仰即轉飭依法辦理以符定規切切此令
福建省府建設廳 指令

令建甌縣縣長劉達潛

此令

呈復轄內民電公司舊帖已寄換註冊

請鑒核由

福建省府建設廳 指令

令海澄縣縣長鄭之翰

十八年十二月十七日

呈送華興公司探礦履歷表及測圖請

鑒核示遵由

悉查該呈請人請探礦區計有兩處所有公文手續均應另案辦理據送兩處礦區圖基點連線之角度長度既未填載而各界線之角度長度亦多錯誤茲於兩圖內逐段簽明仰即轉飭補給遵照後開各項補齊手續分別呈由該縣長實地復勘所領礦區與圖載各項果屬相符應即分案呈廳核轉原圖表發還應備手續列後此令

呈據電燈公司呈報

註冊事項已由全國電業
公司聯合會轉呈一案請

一、流會社一案應備圖件如左
一、興古社一案應備圖件

察核由

如左

十八年十二月十七日

呈復工人教育俟籌有的款自當切實

進行由

(一) 鐵圖送廳須備六張

(二) 鐵圖送廳須備六張

(三) 鐵商履歷保結式份

(四) 鐵商履歷保結式份

(三) 呈文費式拾元(此款前已存廳)

(四) 呈文費式拾元

呈悉仰仍督飭教育局切實計劃辦理具報備查此令

十八年十二月廿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指令

百元

附發還鐵區圖肆份履歷表乙份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 指令

令閩侯縣縣長歐陽英

呈一件呈報安泰汽船經理呈稱公通

由

呈一件呈報陳延慶承租漳龍路保證
金已據繳足業經檢發執照請察核

呈及合約附表均悉應准備案仍仰補錄執照稿呈廳備查此令

十八年十二月廿七日

呈悉查南港通永泰汽船業經本廳核定准安泰公通台閩三艘分別

行駛此後無論如何均不得變更仰卽傳諭遵照此令

十八年十二月十九日

本廳批文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批

原具呈人上游木商鄧仲臣等

令邵武縣縣長蔣輔仁

公 聘

二七

呈請出示嚴禁兩浙帆船墮斷運木由

委員林冠人等

悉查此案前據該商等來呈經令據福州總商會呈復業將雙方互訴情形轉呈 省政府核示在案仰俟奉到指令再行核辦此批

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呈一件呈爲河陽港增輪行驶有關危險懇准維持原案由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批

原具呈人天安商事研究所當務委員林景鑾等

十八年十二月十六日

悉此案現准閩海關監督咨復暨據閩長兩縣長查復均稱兩輪並駛必多危險業經本廳呈請 省政府仍照原案暫緩添輪駛行在案仰卽知照此批

呈一件呈據仁發號呈稱運貨經由

店後直接起卸被碼頭捐事務所派

員勒捐懲免由

悉查此案昨據趙景康具呈到廳業經令行福州市工務局確切查明秉公核辦在案仰卽知照此批

十八年十二月十六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批

原具呈人延建屬紙筍竹木商臨時代表林召棠等 呈爲福州市各錢商

大洋票索詐貼水懲迅嚴禁由

十八年十二月十九日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批

原具呈人龍溪天寶區各界民衆代表柯鶯聲等

原具呈人長樂縣市政工程委員會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批

呈一件呈爲集資建築寶山

輕便車路並創立民辦股份公司

司聖准
呈及附件均悉候令省公路局轉呈漳龍區公路分局查明轉飭該代表遵照可也此批

十八年十二月廿日

本廳佈告

布告莆田縣電燈公司經理吳仁民奉建築委員會指令據轉呈該公司補

十八年十二月十七日

送書圖請核示一案仍仰轉飭遵照各點分別更正呈轉到會再行核辦
布告林乾惕等各得標人萬壽橋頭新填地速即興工建築限一年內竣工等因仰遵照辦理具報核准由

爲佈告事案查前據莆田縣電燈公司經理吳仁民呈送修改章程圖說等件請核轉等情到廳當經轉呈建設委員會核示飭遵并批示知照在案茲奉 第九五一號指令開呈及附件均悉查該公司營業

區域既以莆田縣週圍六里涵江鎮週圍七里爲限其營業區域圖應令按照當地地形繪照上開區域之範圍并註明四至界線及其地名以免將來發生糾紛又營業章程第五條用戶竊電法有專條公司除得追償竊電損失外不得自定罰則第九條電表租費應以所裝電表之容量爲標準第十條第十一條所定電價均嫌昂貴應令酌減又營業章程內未據聲明每日送電時間核與註冊暫行規則第七條第一款之規定不符所請註冊給照之處應俟該公司遵照上開指飭各點分別更正呈轉到會再行核辦仰即轉飭遵照附件存此令等因奉此合行佈告該經理吳仁民遵照辦理具報核轉特此佈告

黃字五字地爲林乾惕投得，雷洪兩字地爲吳瑞汶投得，荒日兩字塊爲張澄清投得，月盈辰宿列六字地爲同益公司葉國瑞投得。已據繳清地價，咨經財政廳填給部照粘同地圖發領收執並經布告各該地應起蓋三層以上之磚屋或鐵筋混凝土之樓屋，統限一年以內建築完竣不得逾延。在案茲查各得標人領照已兩月有奇，尚未着手建築，該地爲交通最觀瞻所繫，未便任延，亟應再行飭催各得標人，趕速設計興工，暨將造法圖樣逕呈工務局審定一面，由廳分別函令行政司法各界一體注意保護，庶免阻礙。倘逾限不能建竣，定即嚴行取締。以重市政，除分別函令布告外，合行布告。

林乾惕 張澄清
吳瑞汶 同益公司 遵照勿

延切切此布

十八年十二月廿四日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二月出版

本刊徵稿啓事

現當訓政伊始興革百端關於本廳主管事宜均
待博訪周諮以資採擇各界如有偉著見惠無任

歡迎原稿直寄本刊編輯處可也

附徵稿條例

(一)字數——每篇至多不得逾八千字至少亦須

一千字以上

(二)格式——來稿體裁不拘但須以普通文格紙

繕寫清楚爲佳

(三)報酬——凡一經採刊之稿當給以從優之酬費

編輯兼發行者 福建建設廳月刊編輯處	
印 刷 者 洗馬橋 公牧印書館	
報	全年十二冊
郵	半年六冊
費	每冊另售
計 號 每	
四 元 八 角	
郵 費	
國內及日本	二元四角
外 國 港 澳	四角
半 頁	每冊二分
四 分 之 一 頁	每冊八分
五 元	全 頁
八 元	

以上報費 廣告費 假大洋計算 先期繳納

